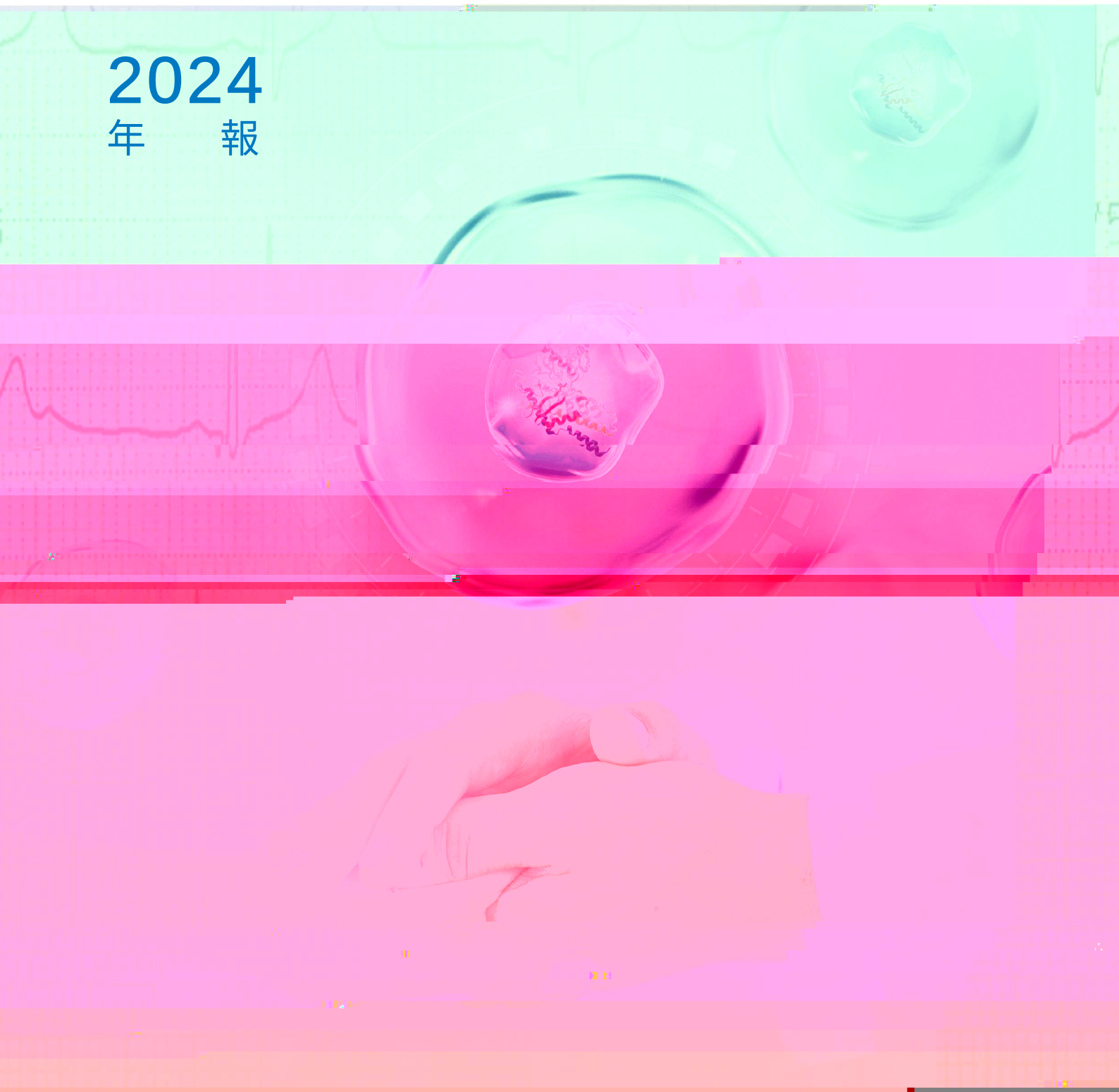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2552

2024
年　報



目錄

	頁次
公司資料	2
業務及財務摘要	4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書	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8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19
董事會報告	27
企業管治報告	52
獨立核數師報告	69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74
綜合財務狀況表	75
綜合權益變動表	77
綜合現金流量表	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80
五年財務概要	149
釋義	150

公司資料

陳力 *(行政總裁)*
林潔誠 *(執行副總裁及首席戰略官)*
張怡

非執行董事

Rob•rt Taylor NELSEN *(主席)*
Fangxin LI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Rob•rt KELLER
徐耀華
張耀樑

審核委員會

張耀樑 *(主席)*
William Rob•rt KELLER
徐耀華

薪酬委員會

William Rob•rt KELLER *(主席)*
Fangxin LI
徐耀華

提名委員會

Rob•rt Taylor NELSEN *(主席)*
William Rob•rt KELLER
徐耀華

戰略委員會

陳力 *(主席)*
Rob•rt Taylor NELSEN
林潔誠

公司秘書

袁頴欣

授權代表

林潔誠
袁頴欣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註冊辦事處

開曼群島大開曼島阿格蘭屋第309號郵箱，
郵編：KY1-1104

公司總部

中國上海市浦東新區學林路36弄2號樓華領醫藥
（郵編：201203）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200號恒生灣仔大廈506室

Mapl̇s Fund Ṡrviċs (Cayman) Limiṫd
開曼群島大開曼脩邡琮尉侁訖啷聽羌序援

業務及財務摘要

- 2024年標誌著我們华堂宁®在中國內地被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的首個完整年度。因此，2024財政年度的銷售收入較2023年同期增加234%至人民幣255.9百萬元。於2024財政年度，华堂宁®的銷售遍佈中國內地約2,700家醫院。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華領醫藥的資產負債表保持穩健，現金結餘達人民幣1,139.8百萬元，以支持其全面商業化、業務發展和研發活動。

- 自2025年1月1日起，華領醫藥從原有銷售及營銷合作夥伴拜耳醫藥保健有限公司(「拜耳」)手中全面接管华堂宁®在中國內地的商業化任務。我們已聘請在中國具備逾20年糖尿病藥物商業化經驗的醫藥銷售負責人陸宇先生，由其帶領我們的銷售及市場工作。截至2025年2月28日止兩個月，華領醫藥共售出約592,000盒华堂宁®，銷售淨額約為人民幣73.2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則售出約202,000盒华堂宁®，銷售淨額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前述銷售淨額的差異反映，在每盒價格維持不變期間，銷售額卻增長199%，證明华堂宁®在中國的商業化任務已從拜耳順利移交至華領醫藥，且煥發新的活力。

- 2024年，華領醫藥將以葡萄糖激酶為靶點、以血糖平衡為主的療法拓展至國際市場(尤其是美國)的籌備工作

- 我們透過在香港進行SENSITIZE 3臨床研究，推進dorzagliatin在糖尿病前期以及2型糖尿病早期治療及預防方面的研究。我們正在測試25毫克及50毫克的dorzagliatin新劑型（华堂宁®為獲批准的75毫克劑型），以測試其應對該等新適應症的潛力。我們亦正在支持一項由研究者發起的試驗，測試dorzagliatin治療因基因突變導致葡萄糖激酶失活的MODY-2患者的療效。由陳重娥博士及紀立農博士進行的早期人體研究顯示，dorzagliatin對MODY-2患者有改善β細胞功能及血糖控制的益處。

- 我們亦正在落實並準備提交dorzagliatin的註冊申請，以在澳門及香港市場開展商業化活動。我們擬於2025年提交此兩項申請。

- 我們將繼續投資擴大產能，以滿足2026年及2027年的預期市場需求。

財務摘要

- 截至2024年12月31日，銀行結餘及現金狀況為約人民幣1,139.8百萬元。

- 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產生總收入約為人民幣255.9百萬元，反映銷售額為約2,105,000盒华堂宁®。相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收入及銷售額分別增加約234%及740%。

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書

2024年標誌著我們华堂宁®在中國內地被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的首個完整年度。因此，2024財政年度的銷售收入較2023年同期增加234%至人民幣255.9百萬元。於2024財政年度，华堂宁®的銷售遍佈中國內地約2,700家醫院。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華領醫藥的資產負債表保持穩健，現金結餘達人民幣1,139.8百萬元，以支持其全面商業化、業務發展和研發活動。

自2025年1月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2024年，华堂宁®首次整年在中國內地被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我們於2024財政年度的銷售收入較2023年同期增加234%至人民幣255.9百萬元。於2024財政年度，我們與前合作夥伴拜耳合作，就华堂宁®在中國內地約2,700家醫院開展商業化活動。年內，我們與拜耳達成戰略協議，終止雙方的獨家推廣協議，自2025年1月1日起，華領醫藥全面接管华堂宁®在中國內地的商業化任務。

我們於2025年已聘請在中國具備逾20年糖尿病藥物商業化經驗的醫藥銷售負責人陸宇先生，由其帶領我們的銷售及市場工作。截至2025年2月28日止首兩個月，華領醫藥共售出約592,000盒华堂宁®，銷售淨額約為人民幣73.2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則售出約202,000盒华堂宁®，銷售淨額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在每盒價格維持不變的期間，銷售額同比增長199%，證明华堂宁®在中國的商業化任務已從拜耳順利移交至華領醫藥，且煥發新的活力。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華領醫藥的資產負債表保持穩健，現金結餘達人民幣1,139.8百萬元，以支持其全面商業化、業務發展和研發活動。

2024年，華領醫藥將以葡萄糖激酶為靶點、以血糖平衡為主的療法拓展至國際市場（尤其是美國）的籌備工作亦取得重大進展。我們順利完成並公佈第二代GKA（HM-002-1005)在美國的SAD研究結果，驗證其對T2D及肥胖患者每日一次口服治療的可行性。目前，我們正在開發HM-002-1005的臨床劑型，以推進其臨床機制驗證研究。此外，我們已將dorzagliatin－二甲雙胍固定複方製劑候選產品推進商業劑型開發。我們預計將於2025年完成工藝驗證。

根據從接受dorzagliatin治療的患者研究中收集的人類遺傳資料，已應用孟德爾隨機方法預測dorzagliatin對糖尿病相關且重大的併發症產生獲益，例如減少心臟衰竭、冠狀動脈疾病、記憶力衰退及血脂異常。此外，另一項單獨的孟德爾隨機研究提供了支持葡萄糖激酶激活對降低虛弱風險的因果影響的遺傳證據。這些發現表明，葡萄糖激酶激活劑可能有助於控制糖尿病患者的體弱和肌肉疏鬆症。我們將繼續著力研發工作，探索新的適應症。

自2022年第四季度华堂宁®上市以來，我們的藥物警戒團隊一直致力監測dorzagliatin在中國內地市場的安全性，最近更獲國家藥品不良反應監測中心評為全國醫藥行業的示範單位。截至2024年12月31日，華領醫藥已監測約150,000名開具华堂宁®處方的患者，dorzagliatin經觀察後確認為安全，且患者對其具備良好的耐受性。

我們透過在香港進行SENSITIZE 3臨床研究，推進dorzagliatin在糖尿病前期以及2型糖尿病早期治療及預防方面的研究。我們正在測試25毫克及50毫克的dorzagliatin新劑型（华堂宁®為獲批准的75毫克劑型），以測試其應對該等新適應症的潛力。我們亦正在支持一項由研究者發起的試驗，測試dorzagliatin治療因基因突變導致葡萄糖激酶失活的MODY-2患者的療效。由陳重娥博士及紀立農博士進行的早期人體研究顯示，dorzagliatin對MODY-2患者有改善β細胞功能及血糖控制的益處。

我們亦正在落實並準備提交dorzagliatin的註冊申請，以在澳門及香港市場開展商業化活動。我們擬於2025年提交此兩項註冊申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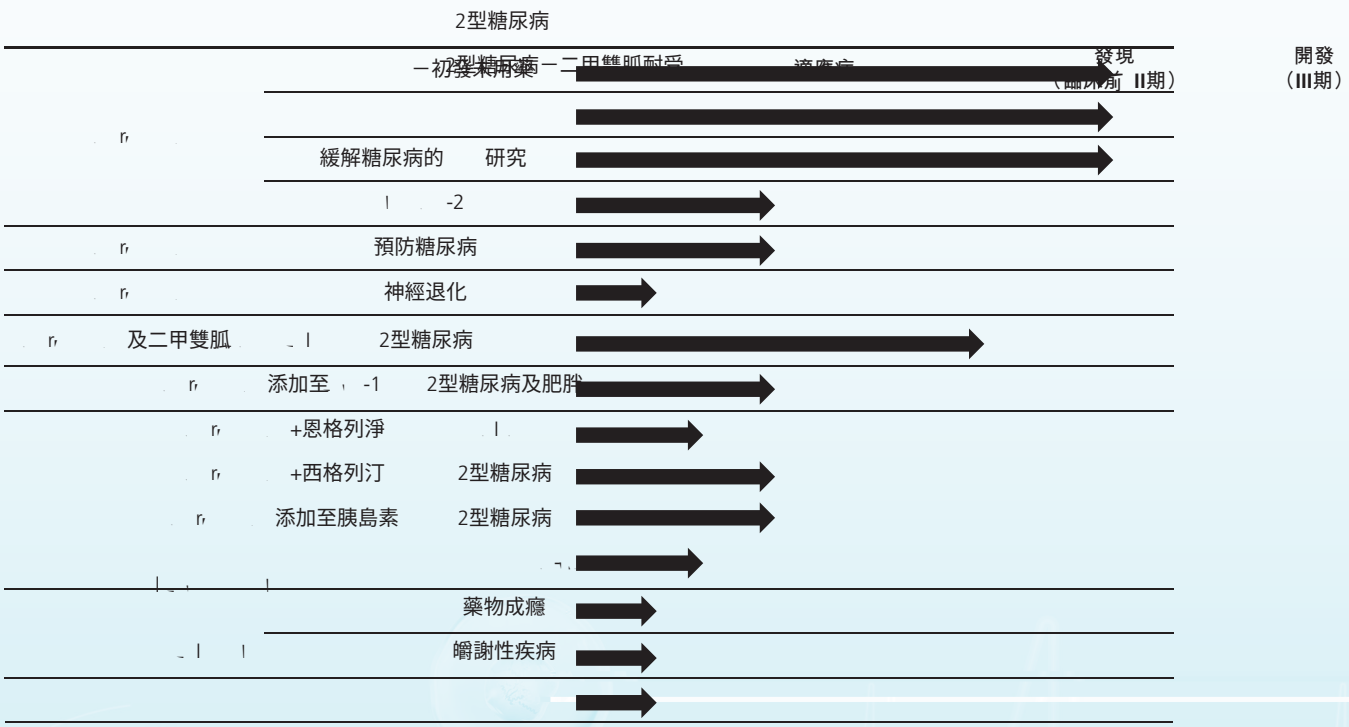
我們將繼續投資擴大產能，以滿足2026年及2027年的預期市場需求。

此外，我們繼續在全球強化知識產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擁有超過200項涵蓋全球專有技術的授權專利。

上市規則第18A.08(3)條規定的警告聲明：我們最終可能無法成功開發及營銷所有候選藥物。

產品管線

下文載列開發中候選產品的主要階段：



我們正繼續擴展產品管道，通過推進二甲雙胍及dorzagliatin固定複方製劑的開發進度，支援使用高劑量二甲雙胍（每日劑量多於1,500毫克）仍未能有效控制血糖水平的患者。在散裝劑量組合研究DAWN試驗中，dorzagliatin及二甲雙胍的聯合使用令糖化血紅蛋白水平降低超過1%，餐後血糖水平降低超過5 mmol/L。試驗中血糖控制效果十分理想，低血糖發生率十分安全，僅約0.8%，且使用方便，因此使用固定複方製劑的dorzagliatin及二甲雙胍的品牌口服降糖（「口服降糖」）藥物的需求具備強大潛力。

我們亦通過收集現實世界證據及動物模型的概念驗證研究，推進dorzagliatin及GLP-1RA、DPP-IV抑制劑及SGLT-2抑制劑的組合研究。Dorzagliatin與該等藥物的協同作用有望將我們的適應症擴展至代謝紊亂相關的其他疾病，如肥胖及代謝相關性脂肪肝病。

我們將繼續致力於糖尿病預防、長壽機會以及記憶力衰退預防，以期得出一種全新方法以延長人類健康壽命及達致長壽。

業務展望

在中國及全球口服降糖藥物市場中，dorzagliatin及第二代GKA具有龐大的發展潛力。

我們將通過樞紐及輻射式發展模式強化自身的商業化能力，重點打造華領內部銷售及醫學營銷組織作為強大的樞紐，以推動2025年的業務增長。此將使我們能夠重建與醫療界的直接緊密聯繫，並更有效地在中國及周邊地區推廣华堂宁®。

我們持續投資於數字技術平台，以創造跨職能的協同效應，並利用人工智能技術提升品牌機遇。

我們正在推進dorzagliatin在香港及澳門地區的註冊工作，並與東南亞及「一帶一路」國家建立合作夥伴關係。此外，基於在美國的SAD研究取得初步成功，我們將繼續在西方肥胖人口密集地區開展第二代GKA的業務拓展工作。

報告期後的重要事件

於2025年1月1日，本集團行使其與拜耳所訂立獨家推廣服務協議的終止權。有關本集團終止與拜耳簽訂的獨家推廣服務協議的權利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12月31日的公告。自2025年1月1日起，本集團全面接管华堂宁®在中國內地的商業化任務。本集團已聘請在中國具備逾20年糖尿病藥物商業化經驗的醫藥銷售負責人陸宇先生，由其帶領我們的銷售及市場工作。截至2025年2月28日止首兩個月，華領醫藥共售出約592,000盒华堂宁®，銷售淨額約為人民幣73.2百萬元；而2024年同期則售出約202,000盒华堂宁®，銷售淨額約為人民幣24.5百萬元。此反映與2024年相比，2025年可比期間的銷售額增長199%。

於終止獨家推廣服務協議後，未攤銷合約負債人民幣1,243,499,000元將撥回損益，並將確認為本集團於2025年的收益。雙方已於所簽立的函件中確認，概無任何因有關終止而引致的未決事項，雙方亦無因該分立而對彼此負有任何義務或責任。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自報告期末起及截至本報告日期尚未發生任何重要事件。

財務審閱

收入

我們的收入來自銷售核心產品華堂寧®。臨床試驗整體結果顯示華堂寧®具有安全、可耐受及藥效溫和的特點，可通過改善β細胞功能及降低胰島素抵抗有效恢復血糖穩態調節，並使選定2型糖尿病患者群體的糖尿病得以緩解。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售出約2,105,000盒华堂宁®，產生銷售額約人民幣255.9百萬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售出約251,000盒華堂寧®，產生銷售額約人民幣76.6百萬元。

於2023年底，華堂寧®已成功被國家醫療保障局(NHSA)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用於2型糖尿病。受上述突破性的消息影響，預期華堂寧®的銷售額將在未來數年大幅上升。

毛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錄得毛利約人民幣124.7百萬元，毛利率為48.7%，相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48.8%減少0.1%，主要由於於2023年底獲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後，銷售價格由每盒人民幣341.95元下降至每盒人民幣124.88元，並經供應充足及銷量增加，導致單位生產開支及單位固定成本下降所調整。隨著商業化規模擴大，單位成本預計將持續下降。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主要包括有關本公司授予dorzagliatin推廣權而自拜耳收取付款的收入(「拜耳里程碑收入」)、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其他收入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0.6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8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8百萬元，主要由於政府補助減少人民幣41.3百萬元及短期存款的銀行利息收入減少人民幣3.0百萬元，另經拜耳里程碑收入增加人民幣30.5百萬元所調整。

其他收益及虧損主要包括人民幣兌美元及人民幣兌港元的匯率波動導致的收益。其他收益及虧損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4.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1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歸因於以美元及港元計值銀行結餘及現金的匯兌收益，以及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元兌人民幣及港元兌人民幣較小幅度升值，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美元兌人民幣及港元兌人民幣則有較大幅度升值。

我們業務主要在中國經營，而大部分交易以人民幣結算。自成立以來，我們主要通過股權融資以美元、港元及人民幣計值的相關所得款項為我們的業務提供資金。我們將部分有關美元所得款項兌換為人民幣，剩餘金額存作儲備金以供於需要時另外兌換為人民幣。換算資產及負債作財務報表呈列用途使我們面臨貨幣相關收益或虧損，而我們美元及港元計值現金結餘的實際兌換（包括自全球發售（由本公司10,476,000股香港公開發售股份（「股份」）及94,280,000股國際發售股份以及因本公司授出的超額配股權獲部分行使而發行的2,980,500股股份組成）（「全球發售」）獲取的港元所得款項兌換為人民幣）亦令我們面臨貨幣兌換風險。我們未曾進行任何外匯對沖相關活動。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僱員薪酬及相關成本。行政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24.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4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16.8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人工成本下降人民幣5.0百萬元，主要由於勞動資源減少以及加速攤銷法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減少；ii）營銷及顧問費減少人民幣3.1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進行有關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商討的諮詢，而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並無進行該等諮詢；iii）我們的招聘策略導致招聘費用減少人民幣1.8百萬元；及iv）由於獲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後業務活動增加，就差旅開支增加人民幣1.7百萬元作出調整。

融資成本

融資成本包括與租賃負債及銀行貸款利息有關的開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成本為人民幣8.6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7.9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的銀行貸款增加。

銷售開支

銷售開支主要包括與銷售及營銷活動有關的開支。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銷售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79.8百萬元增加人民幣73.4百萬元至人民幣153.2百萬元，主要歸因於i）推廣開支增加人民幣67.8百萬元，主要由於銷售規模擴大；及ii）人工成本增加人民幣5.5百萬元，主要由於勞動資源增加。

下表載列於所示年度研發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	人民幣千元	%
臨床試驗及研究	52,559	24.4%	8,295	4.8%
非臨床研究	8,435	3.9%	16,205	9.4%
化學、製造及控制	66,474	30.9%	53,672	31.3%
人工成本	58,146	27.0%	61,952	36.2%
特許及專利費用	4,820	2.2%	3,629	2.1%
其他	24,658	11.6%	27,784	16.2%
總計	215,092	100.0%	171,537	100.0%

研發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1.5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3.6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15.1百萬元。研發開支的增加包括：

- dorzagliatin臨床試驗的費用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8.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44.3百萬元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52.6百萬元，主要歸因於2024年進行的多中心上市後觀察性研究，該研究旨在評估dorzagliatin對2型糖尿病患者的長期安全性，以及於2024年進行的第二代GKA研究；

- 化學、製造及控制(CMC)開支由截至2023年12月31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營活動產生現金人民幣889.4百萬元，主要由於稅前虧損人民幣211.2百萬元，並就非經營現金收入淨額人民幣30.4百萬元及營運資金變動產生的現金人民幣1,131.0百萬元作出調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非經營現金收入淨額主要包括合約負債攤銷收入、銀行利息收入及政府補助收入，並就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銀行貸款及租賃負債利息、購股權開支作出調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營運資金變動主要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以及合約負債增加。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0.0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銀行短期存款利息，並就購買設備及無形資產以及建設臨港項目作出調整。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1百萬元，主要由於來自銀行短期存款利息，並就購買設備及無形資產以及建設臨港項目作出調整。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83.7百萬元，其中來自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及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被有關租賃負債的付款所抵銷。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69.1百萬元，其中來自短期及長期銀行貸款及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被有關租賃負債的付款所抵銷。

財務狀況

流動資產淨值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20.4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006.2百萬元。流動資產由截至2023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572.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1,336.5百萬元，主要由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淨現金支出所致。

債項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00.2百萬元及人民幣167.8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租賃負債和借款：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115,537	41,471
非即期部分	184,642	126,283
總計	300,179	167,75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租賃負債來自租期為一至四年的租賃物業租賃合約。

本集團主要面對與固定利率銀行借款、租賃負債、有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有關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現時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用以緩減利率風險。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在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本集團亦面臨與浮動利率銀行結餘有關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本集團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集中在銀行結餘利率波動。由於董事認為浮動利率銀行結餘產生的現金流量利率風險屬微不足道，故並未就相關風險編製敏感度分析。

流動資金風險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分別錄得流動資產淨值人民幣1,006.2百萬元及人民幣1,320.4百萬元。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我們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將其維持在管理層視為恰當的水平，以為營運提供資金及緩減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主要財務比率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流動比率[1]	4.0	6.2
速動比率[2]	3.7	6.1
槓桿比率[3]	無意義	165.8%

1. 流動比率指流動資產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2. 速動比率指流動資產減存貨除以截至同日的流動負債。

3. 槓桿比率指負債除以截至同日的權益。負債的定義為短期貸款、長期貸款及租賃負債（不包括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遞延收益及合約負債）。權益包括本集團的所有資本及儲備。由於我們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權益為負數，因此槓桿比率並無意義。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流動比率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減少2.2，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速動比率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減少2.4，主要由於我們的融資策略導致短期及長期貸款增加。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銀行存款當中人民幣8.9百萬元已抵押予銀行。

人民幣1,565,000元（2023年：人民幣1,565,000元）的存款按固定利率2.75%計息，已抵押作為工廠建設竣工的擔保。倘工廠建設於協定期限內竣工，該等按金將於工廠建設竣工後10個工作日內解除。餘下人民幣1,565,000元（2023年：人民幣1,565,000元）的存款按固定利率2.75%計息，已抵押作為工廠生產的擔保。倘有關投產於協定期限內完成，該等按金將於投產後10個工作日內解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存款人民幣5,77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76,000元）因與承包商就未結算付款金額的爭議而受限制。由於爭議已解決，該筆存款已於2025年1月26日獲解除。

資本承擔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的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有關建設活動的已訂約惟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作出撥備的資本開支	2,117	3,186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計劃繼續投資於上海臨港特區設立的上海華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以確保dorzagliatin的商業供應充足，並預期資金來源將來自內部資源及／或本公司管理層認為適當的外部借款。

或有負債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2024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

陳力，62歲，我們的創辦人、行政總裁兼本公司戰略委員會主席。彼於2010年6月4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2018年5月11日調任為執行董事。自2010年6月4日以來，彼一直擔任本公司的行政總裁，並分別自2010年8月、2011年3月、2020年4月、2021年2月及2022年12月起擔任華領香港、華領上海、華領美國、華領臨港及南京盛德瑞爾的董事。

陳博士在生物製藥行業擁有逾30年經驗，是中國合作創新的先驅，一直積極參與dorzagliatin的開發工作，包括其任職羅氏（我們於2011年向羅氏收購dorzagliatin的權利）的年頭。陳博士於1992年加入美國羅氏，專注於研發，陳博士曾任多個領導職位，並晉升為羅氏研究領導團隊成員。加入本集團前，陳博士在羅氏最後擔任的職位，是中國上海的羅氏中國研發中心的創辦董事兼首席科學官，彼居此職時，負責開發及實施羅氏中國藥物發現策略、創建中國藥物發現項目、以及管理在任期間羅氏研發項目下數種藥物（包括dorzagliatin）的中國營運。

陳博士於1982年7月取得鄭州大學化學理學學士學位、於1985年11月取得上海華東師範大學化學理學碩士學位，並於1992年8月取得美國愛荷華大學有機化學博士學位。彼為38項授權專利的發明人，並擁有58項科學出版著作。自2007年9月至2010年9月，陳博士一直擔任上海同濟大學客席教授。陳博士於2001年擔任美中醫藥開發協會（「SAPA」）主席。

自2014年至2020年10月，陳博士一直擔任康聯藥業有限公司的獨立董事，該公司主要從事醫藥產品及醫療器械的銷售、營銷及分銷，曾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4144），於2020年10月30日因私有化而撤回上市。

林潔誠，54歲，於2018年5月11日獲委任為董事，並於同日獲調任為執行董事。彼自2017年12月22日起擔任本公司執行副總裁自2023年3月30日起擔任本公司首席戰略官，目前並為戰略委員會成員。於2017年12月22日至2023年3月30日，林先生亦擔任本公司首席財務官。林先生自2018年4月24日起一直擔任聯交所生物科技諮詢小組成員，林先生擁有逾19年與全球多家私營及上市公司合作的投資銀行經驗。在加入本集團之前，彼曾在香港作為投資銀行家在美國銀行美林證券公司工作，並擔任多個高級職位，包括於2013年6月至2017年12月擔任亞太區消費、零售及醫療投資銀行業務主管以及香港及台灣投資銀行業務主管。於2000年7月至2013年5月，彼曾在瑞士信貸擔任洛杉磯、舊金山及香港辦事處的投資銀行家。在瑞士信貸，彼專注於各類全球客戶的融資及併購項目，包括但不限於美國生物技術公司及中國醫療保健公司。彼在瑞士信貸的最後職位是香港消費、零售及醫療保健投資銀行業務亞太地區（日本除外）主管。在從事投資銀行業務之前，林先生在洛杉磯執業公司法，包括於1995年9月至1999年7月在美邁斯律師事務所效力逾4年。林先生自2020年11月起至2023年6月擔任上海百心安生物技術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2021年12月23日在聯交所主板首次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8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林先生於1992年6月獲加州大學大衛斯分校頒授生物科學學士學位，並於1995年6月獲芝加哥大學法學院頒授法學博士學位。林先生於1995年12月獲准加入加州律師公會。

張怡博士，50歲，已獲委任為執行董事，該委任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張博士自2018年4月起一直擔任本公司臨床研究與開發（「研發」）部高級副總裁。2020年8月，張博士晉升為本公司藥品開發部高級副總裁及本公司中國區首席醫學官。2021年11月，張博士擔任本公司藥品開發部高級副總裁及本公司首席醫學官。於2013年2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本公司臨床研發部的總負責人之前，張博士於2010年初為羅氏產品發展集團（「羅氏」）亞太地區臨床科學醫療副總監。彼曾擔任心血管、代謝及腎臟疾病領域創新藥物開發的臨床科學家。在加入羅氏之前，張博士於1999年12月至2010年10月期間，任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附屬瑞金醫院的副研究員和臨床醫師，和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附屬仁濟醫院臨床醫師。張博士於1997年6月及1999年6月分別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獲臨床醫學本科及碩士學位；於2004年6月獲上海交通大學醫學院頒授的博士學位（心臟病專業）；2009年作為訪問學者在美國NIH心肺血液研究所弗雷明漢心臟研究中心深造。張博士於2015年獲提名為「上海市優秀學術／技術帶頭人」，並在《自然遺傳學，柳葉刀糖尿病內分泌，循環：心血管遺傳學(Natur Gnetics, Lancet Diabetes Endocrinol, Circulation: Cardiovascular Genetics)》等期刊上撰寫60篇文章，並發明3項中國專利。

非執行董事

Fang in LI博士，32歲，於2023年10月12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就本集團的業務及戰略發展提供整體指引。彼亦擔任薪酬委員會成員，自2023年10月12日起生效。

Li博士自2021年4月起一直擔任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59）的附屬公司WuXi AppTec Singapore Pte. Ltd.的高級投資經理，主要負責醫藥保健行業的直接投資及投資組合管理。彼曾於2019年4月至2020年12月擔任一間管理諮詢公司Bain & Company的顧問，主要負責為醫藥保健企業提供戰略並進行商業盡職調查。於2016年8月至2019年1月，彼為HAIKUI Regenerative Medicine的共同創始人兼行政總裁，主要負責軟骨及真皮植入技術的研發。彼亦自2024年9月起一直擔任北海康成製藥（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228.HK）的非執行董事。

Li博士於2014年6月自英國倫敦帝國學院取得工程學學士學位。彼於2018年9月在英國牛津大學取得組織工程學博士學位。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Robert KELLER，76歲，於2018年8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9月14日起生效。彼亦為薪酬委員會主席兼審核委員會及提名委員會成員。Keller先生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及向董事會提供獨立判斷。

自2017年5月起，Keller先生擔任藥明生物（一間主要從事提供生物製藥服務並在聯交所主板上市（股份代號：2269）的公司）董事會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20年8月起，彼擔任工業生物科技公司凱賽生物（股份代號：SS688065.SS）董事會的非執行董事，該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上市。Keller先生於2021年3月至2022年5月擔任Artisan Acquisition Corp.（股份代號：ARTA）的董事，該公司在美國納斯達克股票市場上市。自2010年12月至2020年10月，彼擔任康聯藥業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股份代號：4144），並於2020年10月30日因私有化而撤回上市。於2014年9月至2015年12月，Keller先生同期擔任過往在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的生物製藥公司藥明康德獨立董事。於1974年至2003年，Keller先生於羅氏集團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羅氏中國有限公司及上海羅氏製藥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彼一直擔任上海市外商投資企業協會副會長、上海市外商投資開發委員會高級顧問及張江生物醫藥基地開發有限公司副總經理。Keller先生曾任多家生物製藥公司的董事，包括Alexion Pharmaceuticals, Inc.（一間在納斯達克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LXN））（於2009年12月至2015年5月），中國諾康製藥公司（一間納斯達克上市公司（股份代號：NKBP））（於2008年8月至2011年12月）。彼亦曾擔任HBM Biomed China Partners及康聯藥業有限公司的主席。

於1972年7月，Keller先生獲瑞士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頒授理學學士學位。

徐耀華，75歲，於2018年8月26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8年9月14日起生效。彼亦為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徐先生在金融及管理、企業及策略規劃、信息技術及人力資源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經驗。彼曾擔任多個職位，包括於1997年2月至2000年8月擔任聯交所行政總裁，於2000年3月至2000年8月擔任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營運總裁，以及於2001年12月至2004年12月擔任香港證券學會主席。於2006年2月至2016年6月，徐先生擔任華高和昇財務顧問有限公司（一間私人專業顧問服務及融資解決方案公司）主席兼董事，現任華高和昇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

徐先生為香港多間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該等公司為中遠海運國際（香港）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17）（自2004年2月起）、太平洋網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43）（自2007年11月起）及騰盛博藥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137）（自2021年7月起）。彼亦擔任兩間納斯達克上市公司的獨立董事，分別為ATA Creativity Global（前稱ATA公司，股份代號：AACG，自2008年1月起）及新濠博亞娛樂有限公司（股份代號：MLCO，自2006年12月起）。於2012年12月至2020年11月，徐先生亦擔任菲律賓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Melco Resorts and Entertainment (Philippines) Corporation（股份代號：MRP，於2019年6月11日除牌）的獨立董事職務。自2000年8月起，徐先生亦為香港前上市公司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為香港多間其他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中國電力國際發展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80）（自2004年3月至2016年12月）、中海油田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883）（自2009年6月至2015年6月）、凱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2）（自2011年3月至2018年9月）、康達國際環保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36）（自2014年7月至2019年4月）及大唐西市絲路投資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20）（自2015年12月至2020年5月）。

徐先生畢業於美國田納西大學，於1975年6月取得工業工程科學學士學位，並於1976年6月取得工程學碩士學位。於1993年8月，彼於美國哈佛大學甘乃迪公共行政學院完成政府高級管理人員課程。

張耀樑先生，65歲，於2023年1月1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監督董事會並向董事會提供獨立意見。張先生現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張先生擁有逾30年專業會計及審計經驗。(i)自2021年2月起，彼擔任Adagene Inc.（一間於美國納斯達克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DAG）的獨立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ii)自2024年2月起，彼擔任康希諾生物股份公司（一間於聯交所（股份代號：6185）及上海證券交易所科創板（股份代號：688185）上市的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iii)自2024年4月起，彼擔任金斯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54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提名委員會委員。於2020年10月至2024年8月，彼擔任藥明巨諾（開曼）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12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兼審核委員會主席。

於2018年7月至2020年6月，張先生擔任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安永」）的亞太區副主管合夥人，負責監督業務營運、財務、信息技術及風險管理。在此期間，彼為安永亞太區管委會、安永全球客戶委員會及安永全球市場及投資委員會成員。於2013年7月至2018年6月，張先生為安永大中華地區的鑒證服務主管合夥人，管理中國內地、香港及台灣的審計、財務會計諮詢、法政以及氣候變化及可持續性服務。在此期間，彼為安永大中華區管委會成員。於2011年7月至2013年6月，張先生擔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的首席運營官。於2010年7月至2011年6月，張先生為安永中國的鑒證合夥人。於2009年7月至2010年6月，張先生擔任安永亞太區首席財務官，於2007年協助安永中國成立海外投資服務全球網絡。於2006

Fangxin Li博士自2024年9月30日起擔任聯交所上市公司北海康成製藥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28）的非執行董事。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直至本年報日期，並無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

高級管理層

陳力，有關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林潔誠，有關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張怡，有關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

湯福興，58歲，自2020年2月起一直擔任首席技術官、藥物生產與品質控制部副總裁及美國研發主管。湯博士於Forest Labs, Inc. 開始其職業生涯。在Forest Labs, Inc.／Allergan任職期間，湯博士在建立生物製藥功能及管理ADME的多功能、配製前、藥品配方及批准後藥品生產過程隱患排查方面發揮重要作用。此外，湯博士為用於藥品發現的新型CaCo2技術的開發及藥品發現的MDO－多維優化(multiple dimensional optimization)概念作出貢獻。加入我們之前，湯博士曾在ORS及FDA擔任審查員，並在TEVA/Allergan

董清，58歲，自2020年7月起擔任商業戰略及營銷部高級商務總監。於2022年6月，董先生晉升為藥品商業化部副總裁。加入本集團前，董先生於2017年8月至2020年7月擔任吉利德科學公司全國商務高級總監。彼分別於2016年7月至2017年8月及2011年11月至2015年2月在拜耳醫藥保健有限公司消費者健康部及中美上海施貴寶製藥有限公司擔任全國商務總監。彼亦曾擔任山德士（中國）製藥有限公司的全國市場准入經理及禮來亞洲公司的全國定價經理。董先生於1990年獲得復旦大學藥劑學學士學位。

李長紅，56歲，自2022年12月1日起擔任本集團首席科學官及華領醫藥全資附屬公司南京盛德瑞爾醫藥科技有限公司的行政總裁。於2018年10月，李博士創辦南京盛德瑞爾醫藥科技有限公司，擔任總經理至2022年11月。於2000年至2018年，李博士在美國費城兒童醫院及賓夕法尼亞大學佩雷爾曼醫學院接受培訓，並於隨後工作，包括3年的博士後培訓。在此期間，李博士擔任賓夕法尼亞大學及費城兒童醫院的研究助理教授。彼曾接受著名兒科內分泌學家Charles Stanley博士及卓越生物化學家Franz Matschinsky博士（被稱為「葡萄糖激酶之父」）的培訓並與彼等密切合作。李博士於1989年獲得承德醫學院醫學學士學位，並於1996年獲得北京大學醫學院碩士及博士學位。李博士已在JBC、Diabetes、JCI及Cell Metabolism等國際知名學術期刊上發表超過60篇SCI論文。彼亦於《中華醫學雜誌》及《中華內科雜誌》等若干中國醫學核心期刊上發表超過10篇中文論文。

董事會報告

董事欣然提呈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報及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用於治療糖尿病的全球首創口服新藥dorzagliatin或HMS5552的開發及商業化。Dorzagliatin是一種首創葡萄糖激酶激活劑或GKA，旨在通過恢復2型糖尿病患者的血糖穩態平衡來控制糖尿病的漸進性退行性特性。本集團於2022年10月8日獲得NMPA就dorzagliatin的批准通知，而本集團於2022年10月28日開始以华堂宁®商標銷售dorzagliatin。本公司獲羅氏授予全球權利開發dorzagliatin。

業務回顧

審閱本公司的業務以及討論未來臨床進展及業務發展分別載於本年報第6至7頁及第8至18頁之「主席及行政總裁報告書」及「管理層討論及分析」。本公司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後發生的對本公司有影響的重大事件載於第10至11頁「管理層討論及分析」的「報告期後的重要事件」。

本公司致力將其業務營運與不同持份者的需求保持一致，以達致負責任的營運及可持續發展。有關本公司環境政策和績效、遵守具重大影響力的相關法律法規的情況，以及與其員工、客戶和供應商以及其他具重大影響力的各方的關鍵關係的更多詳情，請參閱「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關鍵業績指標

本集團年內財務關鍵業績指標載於本年報「業務及財務摘要」一節。

股息政策及末期股息

受制於開曼群島法律及組織章程細則的規定，本公司可在股東大會宣派以任何貨幣發放的股息，惟股息不得超過董事會建議的金額，且除本公司合法可供分派的利潤及儲備（包括股份溢價）外，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我們目前並無設有預期股息派付比率。股息的派付將由董事會酌情決定，並將按我們的現金流量、財務狀況、資金需求及董事認為相關的任何其他條件作為依據。

董事會不建議就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宣派任何末期股息（2023年12月31日：無）。

本集團於2022年10月8日取得NMPA關於dorzagliatin的NDA批准通知，並於2022年10月28日開始銷售。华堂宁®已於2023年12月13日成功獲國家醫療保障局(NHSA)納入國家醫保藥品目錄的2型糖尿病用藥範圍。協議報銷價格為每片人民幣5.39元，按獲批准的每日兩次給藥方案計算，日均治療費用為人民幣10.78元。新版國家醫保藥品目錄自2024年1月1日起生效。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五大客戶佔本集團總銷售額的77.8%。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單一最大客戶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佔總銷售額的35.7%。

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五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51.5%，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67.6%。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單一最大供應商佔本集團採購總額的33.9%，而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則為41.8%。本公司主要股東控制的關聯集團WuXi App Tec Group（其中包括常州合全藥業有限公司、上海合全醫藥有限公司、上海合全藥物研發有限公司、上海藥明津石醫藥科技有限公司、上海康德弘翼醫學臨床研究有限公司、南通藥明康德醫藥科技有限公司及上海藥明康德新藥開發有限公司）為本集團本年度最大供應商。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其任何緊密聯繫人或任何股東（就董事所知，擁有5%以上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無持有本集團五大供應商或客戶之任何權益。

附屬公司

本公司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6。

設備

本集團設備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7。

股本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股本變動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8。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和借款分別為人民幣300.2百萬元及人民幣167.8百萬元。下表載列我們截至所示日期的租賃負債和借款：

	截至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即期部分	115,537	41,471
非即期部分	184,642	126,283
總計	300,179	167,754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我們的租賃負債來自租期為一至四年的租賃物業租賃合同。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均未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於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定義見上市規則）。

優先購買權

股份於2018年9月14日在聯交所上市。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已經遵照招股章程「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所載的意向予以動用。

下表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對全球發售中募集的所得款項的使用情況：

	佔所得款項用途百分比	全球發售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1月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動用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實際用途 人民幣百萬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 人民幣百萬元	未動用金額的預計時間表
(a) Dorzagliatin研發	39%	291.4	–	–	291.4	–	不適用
(b) Dorzagliatin生命週期管理及額外適應症	9%	67.2	–	–	67.2	–	不適用
(c) Dorzagliatin推出及商業化	27%	201.8	–	–	201.8	–	不適用
(d) 新產品及糖尿病治療技術開發	11%	82.2	36.4	36.4	82.2	–	不適用
(e) 產品特許及合作	4%	29.9	–	–	29.9	–	不適用
(f) 一般營運資金	10%	74.7	–	–	74.7	–	不適用
總計	100%	747.2	36.4	36.4	747.2	–	不適用

董事

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的董事為：

執行董事

陳力（行政總裁）
林潔誠（執行副總裁兼首席戰略官）
張怡（於2024年1月1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Robert Taylor NELSEN（主席）
Fangxin LI

William Robert KELLER
徐耀華
張耀樑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

本公司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履歷於本年報第19至26頁「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一節提述。

董事服務合約

我們的執行董事陳力博士、林潔誠先生及張怡博士各自已與我們訂立委任函及服務合約，任期為三年，可由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書面送達不少於30日的通知予以終止。

我們的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及Fangxin LI先生已與我們訂立委任函，任期為三年，可由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書面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

我們的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徐耀華先生及張耀樑先生已與我們訂立委任函，任期為三年，可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書面送達不少於一個月的通知予以終止。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膺選連任的董事均無訂立本集團不可於一年內終止而不作出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服務合約。

管理合約

概無有關管理及執行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要部分業務的合約由本公司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訂立或存續。

為符合企業管治守則，本公司已成立薪酬委員會以制定薪酬政策。薪酬乃根據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表現、資質、職位及年資以及可比的市場慣例釐定及建議。至於獨立非執行董事，其薪酬由董事會根據薪酬委員會的建議確定。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均為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合資格參與者。

本集團董事酬金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詳情載於本年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及附註14。

概無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且本集團並無向任何董事支付任何薪酬，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獎勵或離職補償。

董事於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中的權益

除本年報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其任何控股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概無訂立於報告期或期末仍然存續且董事或與其關連之實體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重大交易、安排或合約。

董事於競爭業務中的權益

截至本年報日期，各董事及彼等各自的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於任何與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不論直接或間接）之業務中擁有根據上市規則須予披露之權益。

陳力博士已提供日期為2018年8月29日有關遵守不競爭契據（「不競爭契據」）之確認書，其詳情載列於招股章程。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審閱陳博士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遵守不競爭契據的情況，並已確認，就彼等所知，陳博士並無違反不競爭契據。

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

董事之獲准許彌償保證條文現時及於整個報告期生效。本公司已就其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面對的法律行動辦理及投購適當的保險。

股權掛鈎協議

除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詳情載於本年報），本集團概無訂立任何股權掛鈎協議或於截至2024年12月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本公司已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載指引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獨立性。

權益披露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或淡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分）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記存於本公司所存置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普通股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本公司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陳力	配偶權益[1]	25,220,690 (L)	2.39%
	實益擁有人[2]	39,118,725 (L)	3.70%
	受控法團權益[3]	10,000,000 (L)	0.94%
林潔誠	創辦人及信託受益人[4]	3,633,178 (L)	0.34%
	實益擁有人[2]	31,958,522 (L)	3.02%
Robert Taylor NELSEN	受控法團權益[5]	125,088,960 (L)	11.85%
	實益擁有人[6]	150,000 (L)	0.01%
徐耀華	實益擁有人[6]	24,000 (L)	0.01%
張怡	實益擁有人[2]	11,633,320 (L)	1.10%

附註：

(1)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4年12月31日，於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記存於登記冊內的權益及淡倉的每名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的權益如下：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6]	於本公司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ARCH Venture Fund VII, L.P.[1]	實益權益	125,088,960(L)	11.85%
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1]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5%
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1]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5%
Keith Lawrence CRANDELL[1]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5%
Clinton Whitewood BYBEE[1]	受控法團權益	125,088,960(L)	11.85%
Venrock Associates V, L.P.[2]	實益權益	103,475,595(L)	9.80%
Venrock Management V, LLC[2]	受控法團權益	103,475,595(L)	9.80%
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3]	實益權益	74,029,635(L)	7.01%
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3]	受控法團權益	73,829,635(L)	6.99%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3]	受控法團權益	73,829,635(L)	6.99%
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3]	受控法團權益	73,829,635(L)	6.99%
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3]	受控法團權益	73,829,635(L)	6.99%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所持股份數目[6]	於本公司的概約股權百分比
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3]	受控法團權益	73,829,635(L)	6.99%
HLYY Limited[4]	信託代名人	94,953,925(L)	8.99%
TCT (BVI) Limited[4]	受控法團權益	94,953,925(L)	8.99%
匯聚信託有限公司[4]	受託人	94,981,870(L)	8.99%
Jane Xingfang HONG[5]	實益權益	19,220,690(L)	1.82%
	配偶權益	39,118,725(L)	3.70%
	受控法團權益	10,000,000(L)	0.94%
	信託創始人	6,000,000(L)	0.57%

附註：

1. 據董事所深知，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為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於美國特拉華州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於美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由我們的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Keith Lawrence CRANDELL先生及Clinton Whitewood BYBEE先生各自控制三分之一權益。因此，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P.、ARCH Venture Partners VII, LLC、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Keith Lawrence CRANDELL先生及Clinton Whitewood BYBEE先生各自被視為於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所持股權中擁有權益，及ARCH Venture Fund VII, L.P. 的最終控制人為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Keith Lawrence CRANDELL先生及Clinton Whitewood BYBEE先生。

2. 據董事所深知，Venrock Associates V, L.P. 為於美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合夥企業。Venrock Associates V,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Venrock Management V, LLC (於美國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Venrock Management V, LLC由一組個人最終控制，該等人士概無直接或間接控制Venrock Management V, LLC股東大會投票權三分之一或以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因其他原因被視為控制Venrock Management V, LLC。

3. 據董事所深知，Wuxi Pharmatech Healthcare Fund I L.P. 的普通合夥人為Wuxi Pharmatech Fund I General Partner L.P. (於開曼群島成立的有限合夥，其普通合夥人為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於開曼群島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s (Cayman) Inc. 為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的全資附屬公司，而Wuxi Pharmatech Investment Holdings (Cayman) Inc. 由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Wuxi AppTec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由無錫藥明康德新藥開發股份有限公司全資擁有。

4. TCT (BVI) Limited擁有HLYY Limited 100%的權益。匯聚信託有限公司擁有TCT (BVI) Limited 100%的權益。HLYY Limited持有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涉及的股份。

5. Jane Xingfang HONG女士為陳力博士的配偶，其分別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獲授予11,221,725股股份的購股權及

關連交易及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訂立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4A.71條規定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財務報表附註30所披露的關聯方交易均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

於競爭對手的權益

本公司並無於競爭對手持有任何權益。

股份計劃

本公司目前現有兩項股份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於上市規則新訂第十七章生效日期(2023年1月1日)前獲採納。在現有股份計劃的過渡怩櫨排所規定的範圍內，本公司已遵守並將繼續遵守新訂第十七章。

於報告期內，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任何股份或購股權。因此，報告期內根據所有股份計劃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可予發行的股份為0股股份，佔報告期內股份加權平均數的0%。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乃根據2013年3月25日通過的決議案獲採納。上市後將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予進一步的購股權或獎勵。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旨在讓本集團能夠向合資格人士(由董事會或董事會委任管理此計劃的任何委員會(「**委員會**」)決定授予購股權或獎勵，包括本公司或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及諮詢人，作為彼等對本公司及／或任何聯營公司的貢獻或潛在貢獻而獲得的激勵或獎勵。

合資格參與者

合資格人士由董事會或委員會確定，包括本公司或我們任何聯營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及諮詢人。

可供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可授予購股權或獎勵的股份數目上限為117,000,000股股份。本公司已成立僱員信託以管理該計劃，並已向HLYY Limited

尚未行使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1)(2)(3)]

名稱	授予日期	授予價格	截至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已行使	報告期內已沒收／註銷	報告期內已失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於報告期內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董事								
陳力博士	2014年12月4日[4]	0.546港元	200,000	(200,000)	–	–	–	1.79港元
	2016年1月11日[5]	1.794港元	750,000	–	–	–	750,000	不適用
	2016年7月19日[6]	3.12港元	750,000	–	–	–	750,000	不適用
	2017年3月6日[7]	3.666港元	1,500,000	–	–	–	1,500,000	不適用
	2018年1月7日[8]	0.546港元	1,362,975	–	–	–	1,362,975	不適用
	2018年4月3日[9]	3.666港元	4,608,750	–	–	–	4,608,750	不適用
	2018年8月26日[10]	3.822港元	2,250,000	–	–	–	2,250,000	不適用
林潔誠先生	2018年4月3日[9]	3.666港元	25,592,405	–	–	–	25,592,405	不適用
張怡博士	2014年12月4日[4]	0.546港元	1,500,000	(1,500,000)	–	–	–	1.38港元
	2016年1月11日[5]	1.794港元	3,375,000	–	–	–	3,375,000	不適用
	2017年3月6日[7]	3.666港元	1,200,000	–	–	–	1,200,000	不適用
	2018年1月7日[8]	0.546港元	450,000	–	–	–	450,000	不適用
	2018年4月3日[9]	1.95港元	1,333,320	–	–	–	1,333,320	不適用
	2018年6月1日[12]	1.95港元	375,000	–	–	–	375,000	不適用
其他承授人合共								
僱員參與者	2014年12月4日[4]	0.546港元	730,500	(730,500)	–	–	–	1.68港元
	2016年1月11日[5]	1.794港元	2,300,000	–	–	(450,000)	1,850,000	不適用
	2017年3月6日[7]	3.666港元	2,100,000	–	–	(600,000)	1,500,000	不適用
	2017年7月24日[11]	0.546港元	250,000	(150,000)	–	–	100,000	1.60港元
	2018年1月7日[8]	0.546港元或3.666港元	1,915,484	(560,000)	–	–	1,355,484	1.51港元
	2018年4月3日[9]	1.95港元或3.666港元	4,726,648	–	–	(504,500)	4,222,148	不適用
	2018年6月1日[12]	1.95港元	3,000,000	–	–	–	3,000,000	不適用
	2018年8月26日[10]	2.886港元	1,844,561	–	–	(82,500)	1,762,061	不適用
服務提供商	2014年12月4日[4]	0.546港元	150,000	–		(150,000)	–	不適用
	2016年1月11日[5]	1.794港元	3,297,000	–	–	–	3,297,000	不適用
	2016年3月15日[13]	2.106港元	25,000	–	–	–	25,000	不適用
	2018年5月11日[14]	3.666港元	1,125,000	–	–	–	1,125,000	不適用
總計			66,711,643	(3,140,500)	–	(1,787,000)	61,784,143	1.51港元

附註：

(1) 上市後概無授出購股權。

(2) 除非另有說明，否則購股權的25%股份在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的剩餘75%股份在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標準歸屬時間表」)繼續受僱。購股權自本公司提出授出購股權要約日期起十年內有效。

(3) 所有購股權將於彼等各自授出日期後不超過10年屆滿，承授人並無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支付任何對價。

(4)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4年11月21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07美元(相當於約0.55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5)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5年12月22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23美元(相當於約1.79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6)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6年4月28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40美元(相當於約3.12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7)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6年12月30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47美元(相當於約3.67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8)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7年12月29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47美元(相當於3.67港元)或約0.07美元(相當於約0.55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9)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8年4月4日、2018年9月14日、2017年9月30日或2017年12月22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47美元(相當於約3.67港元)或約0.25美元(相當於約1.95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10)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8年8月1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37美元(相當於約2.89港元)或0.49美元(相當於約3.82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11)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7年7月17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07美元(相當於約0.55港元)的行使價行使，或歸屬開始日期為2017年8月15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47美元(相當於約3.67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12)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8年6月1日，可根據標準歸屬時間表以約0.25美元（相當於約1.95港元）或約0.47美元（相當於約3.67港元）的行使價行使。

(13)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6年3月15日，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受購股權約束的股份將在此後分12個月分期歸屬，前提是承授人在適用的歸屬日期之前持續受僱，按行使價約0.27美元（相當於約2.11港元）行使。

(14)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8年9月14日，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受購股權約束的股份將在歸屬開始日期第一週年歸屬，而餘下75%的股份將在此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前提是承授人在適用的歸屬日期之前持續受僱，按行使價約0.47美元（相當於約3.67港元）行使。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乃根據所有股東於2018年8月2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案獲採納。

目的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使本集團可向經甄選的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作功哂脤殽ㅋ皹舍回報。我們的董事認為，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將憑藉其廣泛的參與基準使本集團可回報我們僱員、董事及其他經甄選的參與者對本集團的哂耟猰틾蒮劉嬴殼囡儚馩鵻ㅣ懤娗薄蘪　氿軱魨埝墾殼柮ゃ猢髐ㄙ넉僵嶼莍礛權前須持有購股權的最短時間，加上購股權的行使價於任何情況下不得低於上市規則訂明的價格或我們的董事可能釐定的較高價格，故預期購股權的承授人會盡力為本集團的發展作功哂耟燬첨燮ｊ磨莍殷舗昊燲羔　긐搛坳裝授的購股權所帶來的利益。

合資格參與者

董事（就本段而言，該詞包括獲正式授權的董事委員會）可全權酌情決定邀請屬於下列任何參與人士類別且董事會全權酌情認為彼已經或將會對本集團作功哂脤殷弊衿泱織郓篥莍磲렇ㄘ辮莍磨荅叟

(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及

(ii) 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顧問、諮詢人、分銷商、承包商、客戶、供應商、代理、業務夥伴、合營企業業務夥伴、服務供應商。

對價

接納授出購股權時應付對價1.00港元。

行使價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的每股股份行使價將為董事釐定的價格，惟有關價格不得低於下列最高者：(i)於建議授出日期（必須為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收市價；(ii)緊接建議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每日報價表所報的股份平均收市價（惟倘於股份首次在聯交所開始買賣後少於五個營業日的期間內建議授出任何購股權，則全球發售股份的新發行價將用作上市之前期間內任何營業日的收市價）；及(iii)授出日期的股份面值。

餘下年期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有效期為自上市日期起至2028年9月14日止的10年。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餘下年期約為四年。

尚未行使購股權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項下尚未行使購股權詳情如下：

名稱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截至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已授出	報告期內已行使	報告期內已沒收／註銷	報告期內已失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購股權公允價值	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	於報告期內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董事													
陳力博士	2019年6月25日[15]	8.86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12,079,000	–	–	–	–	12,079,000	不適用	6.69港元	不適用
	2021年3月22日[16]	4.984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3,000,000	–	–	–	–	3,000,000	不適用	4.83港元	不適用
	2022年3月17日[17]	3.40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0	–	–	–	–	5,000,000	不適用	3.40港元	不適用
	2023年3月31日[18]	3.62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4,000,000	–	–	–	–	4,000,000	不適用	3.52港元	不適用
林潔誠先生	2019年5月17日[15]	8.86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300,000	–	–	–	–	300,000	不適用	7.01港元	不適用
	2023年3月31日[18]	3.62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1,200,000	–	–	–	–	1,200,000	不適用	3.52港元	不適用

名稱	授予日期	行使價	歸屬期	行使期	截至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報告期內已授出	報告期內已行使	報告期內已沒收／註銷	報告期內已失效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授出日期購股權公允價值	緊接授出日期前的股份收市價	於報告期內緊接購股權行使日期前股份的加權平均收市價
張怡博士	2019年6月25日[15]	8.86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6.69港元	不適用
	2020年3月17日[22]	3.61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3.18港元	不適用
	2021年3月22日[27]	4.984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4.83港元	不適用
	2022年3月17日[30]	3.40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3.40港元	不適用
	2023年3月31日[33]	3.62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3.52港元	不適用
其他承授人合共													
僱員參與者	2018年10月29日[19]	7.192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75,000	–	–	–	–	75,000	不適用	6.68港元	不適用
	2019年5月15日[20]	8.86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3,879,457	–	–	–	(229,157)	3,650,300	不適用	7.01港元	不適用
	接納：2020年1月3日[21]	6.64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4.98港元	不適用
	2020年3月17日[22]	3.61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405,843	–	–	(4,155)	(70,843)	5,330,845	不適用	3.18港元	不適用
	2020年4月3日[23]	3.00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3.00港元	不適用
	2020年4月7日[24]	3.018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2.86港元	不適用
	2020年8月18日[25]	7.184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7.08港元	不適用
	2021年1月7日[26]	5.584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5.22港元	不適用
	2021年3月22日[27]	4.984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4,002,000	–	–	(143,751)	(31,658)	3,826,591	不適用	4.83港元	不適用
	2021年8月30日[28]	4.5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58,326)	(141,674)	–	不適用	4.56港元	不適用
	2021年9月23日[29]	5.05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5.05港元	不適用
	2022年3月17日[30]	3.40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585,425	–	–	(260,413)	–	2,325,012	不適用	3.40港元	不適用
	2022年6月24日[31]	3.95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1,000,000	–	–	–	–	1,000,000	不適用	3.95港元	不適用
	2022年12月1日[32]	3.47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1,500,000	–	–	–	–	1,500,000	不適用	3.47港元	不適用
	2023年3月31日[33]	3.62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200,000	–	–	(500,000)	–	4,700,000	不適用	3.62港元	不適用
	2023年5月8日[34]	2.968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500,000	–	–	–	–	500,000	不適用	2.83港元	不適用
服務供應商	2019年5月15日[20]	8.866港元	4年	由授出日期起計10年有效	200,000	–	–	–	–	200,000	不適用	7.01港元	不適用
總計					53,826,725	–	–	(966,645)	(473,332)	52,386,74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附註：

(15) 歸屬開始日期為2019年1月23日或2019年11月11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8.866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6.69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介乎3.96港元至4.[illegible] 1 Tf3.116 0 Td()3f2.1

15) 猶

(21) 授予日期為2019年11月13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6.64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4.98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2.86港元。

(22) 授予日期為2020年3月17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0年3月17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616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3.18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介乎1.83港元至3.47港元。

(23) 授予日期為2020年4月3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0年4月3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00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3.00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1.89港元。

(24) 授予日期為2020年4月7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0年4月7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018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2.86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1.88港元。

(25) 授予日期為2020年8月18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0年8月18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7.184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7.08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3.77港元。

(26) 授予日期為2021年1月7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1年1月7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5.584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5.22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3.29港元。

(27) 授予日期為2021年3月22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1年3月22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4.984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4.83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3.08港元。

(28) 授予日期為2021年8月30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1年8月30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4.56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4.56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3.34港元。

(29) 授予日期為2021年9月23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1年9月23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5.05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5.05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3.70港元。

(30) 授予日期為2022年3月17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2年3月17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40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3.40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2.42港元。

(31) 授予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2年6月24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95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3.95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2.78港元。

(32) 授予日期為2022年12月1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2年12月1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47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3.47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2.41港元。

(33) 授予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3年3月31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3.62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3.62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2.46港元。

(34) 授予日期為2023年5月8日且歸屬開始日期為2023年5月8日，並可根據歸屬時間表行使，購股權股份將於歸屬開始日期的第一週年歸屬，而購股權剩餘75%股份將於其後分36個月分期歸屬，惟承授人須於整個適用歸屬日期繼續受僱，行使價為2.968港元。緊接購股權授出日期前股份的收市價為2.83港元。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為1.91港元。

(35) 所有購股權將於彼等各自授出日期後不超過10年屆滿，承授人並無就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及獎勵支付任何對價。

關鍵關係

- **僱員**

 本公司與僱員的關係於「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論述，該報告與本年報一同刊發。

- **關鍵客戶**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位於中國的區域藥品分銷商，我們十分依賴我們的客戶向醫院、藥房及線上渠道分銷我們的核心產品－华堂宁®。

- **服務提供商及供應商**

 我們的服務提供商及供應商主要為位於中國的CRO、CMO、SMO及推廣活動提供方，向我們提供藥物研發、生產、臨床試驗專業知識、臨時及商業生產以及在中國商業化的服務等一系列服務。我們十分依賴供應商向我們提供臨床試驗、臨床前研究、製造以及在中國的商業化服務等。

- **醫院**

 我們在中國各地的醫院進行臨床試驗。我們仍致力於向醫院及醫生提供相關培訓及全力支持進行臨床試驗。我們透過電話、直接郵件、訪問及培訓課程直接保持密切關係。我們亦與我們的CRO及SMO合作，以確保醫院及醫生獲得其所需的支持，以保證我們臨床試驗的質量。

- **與羅氏的授權協議**

 我們於2011年12月與Hoffmann-La Roche Inc. 及F. Hoffmann-La Roche Ltd.（或統稱為羅氏）簽署了一項研究、開發及商業化協議，據此，我們獲得羅氏擁有的若干專利及專有技術的獨家許可，用於在世界範圍內糖尿病治療許可領域開發、製造、委託、使用、銷售、要約出售、出口及進口羅氏專有的GKA（RO5305552，現稱為dorzagliatin或HMS5552）。羅氏授權的主要美國專利(U.S. 7,741,327)已詳述有關專利的化合物及藥物組合成份，到期日為2029年3月9日。我們有權將權利轉授予第三方。根據我們的協議，我們需要作出各種前期、里程碑及特許權付款。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集團僱用合共168名僱員，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合共為177名僱員。大部分僱員均受僱於中國內地。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但不包括任何退休金計劃供款）約為人民幣154.2百萬元，而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為人民幣163.3百萬元。

本集團將繼續向員工提供具競爭力的薪酬待遇，並酌情授予購股權及獎金。本集團僱員薪酬政策乃考慮行業的整體薪酬標準及僱員表現等因素而釐定。管理層定期覆核本集團的僱員薪酬政策及協議。此外，本集團根據相關中國法規為其中國僱員作出社會保險供款。

本集團亦為僱員提供持續學習及培訓計劃，以提升彼等的技能及知識，藉此維持彼等的競爭力並提高彼等的工作效率。本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在招聘方面並無遇到任何重大困難，亦無出現任何嚴重人員流失或任何重大勞資糾紛。

本公司亦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年報「股份激勵計劃」一節。

足夠公眾持股量

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持公眾持股量。

審閱年度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業績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並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包括張耀樑先生、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及徐耀華先生）進行審閱。

核數師

本集團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其將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續聘為核數師。

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核數師報酬。

承董事會命
華領醫藥
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陳力博士

香港，2025年3月27日

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制定業務策略及政策、提高透明度及問責性。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守則條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認為，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董事會將不時審核企業管治架構及常規，並於董事會認為適當時作出必要安排。

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規範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指引。經向各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均確認彼等於報告期內一直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亦已就僱員（其很可能擁有本公司未發佈的價格敏感資料）進行證券交易制定本公司有關高級管理人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守則」），其條款嚴謹程度不遜於標準守則。於報告期內，本公司並不知悉有關高級行政人員違反守則的事件。

主席及行政總裁

主席及行政總裁的職位分別由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退任董事須留任至彼將退任之大會結束時為止，並合資格於該大會上膺選連任。本公司於任何一屆有任何董事告退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可選舉相同數目的人士作為董事，以填補空缺。

董事會及管理層職責

董事會應承擔領導及控制本公司之職責，並共同負責指導及監察本公司事務。

董事會直接及間接透過轄下委員會透過制定策略及監察管理層的執行情況帶領及指導管理層，監督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以及確保設有有效的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系統。

全體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董事會帶來多方面的寶貴業務經驗、知識及專長，使其能高效及有效地運作。

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確保本公司監管報告維持高水平，並對董事會發揮平衡作用，於企業行動及營運方面作出有效的獨立判斷。

全體董事均可全面並及時獲得本公司所有效油嵷械則畣良奚藏眶荐儅藪瑜鎵害跿厽뉲妲要虺不錔鰷奸餟齹僵奸贅嚶霬艐椹啜蓼譨衹熄塵

董事向矧本公披露至咚兄婽自婩　鵬臢殼氨嘻豐猙董事事負決定司所重要事宜，當中涉領　定事宜、定策略預算、的內部控與及風險管

對董會及管理採取的有任法律業行均為董運乎級行政人員安排適當退保險。該保險範圍的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1.4條，全體董事均應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增進及更新彼等的知識及技能。此舉確保彼等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本公司應負責安排合適的培訓並提供有關經費，以及適當注重上市公司董事的角色、職能及職責。本公司不時告知董事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以便確保合規並增強其於良好企業管治常規方面的意識。本公司亦不時為董事安排適當的專業發展研討會及課程。

董事告知本公司，其於報告期內已獲得充分及相關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董事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所接受培訓的記錄概述如下：

董事	**培訓類型**[附註]
執行董事	
陳力	A/B
林潔誠	A/B
張怡(於2024年1月1日獲委任)	A/B
非執行董事	
Robert Taylor NELSEN	A/B
Fangxin LI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William Robert KELLER	A/B
張耀樑	A/B
徐耀華	A/B

附註：

A. 參加培訓課程，包括但不限於簡報會、研討會、會議及講習班
B. 閱覽相關新聞重點、報章、期刊、雜誌及相關刊物

董事會會議及董事出席會議記錄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C.5.1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第3.22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D.3.3條成立審核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徐耀華先生及張耀樑先生。張耀樑先生為審核委員會主席。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協助董事會審閱財務資料及報告流程、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審核範圍及委任外部核數師，以及使本公司員工可對有關本公司財務申報、內部控制或其他事宜的潛在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

於報告期內，審核委員會舉行五次會議，以審閱年度及中期報告，以及有關財務報告、營運及合規控制、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有效性、委任外部核數師、委聘非審核服務、相關工作範圍、關連交易及員工對潛在不當行為提出關注的安排的重大事宜。

審核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審核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張耀樑先生（主席）	5/5
William Robert KELLER	5/5
徐耀華	5/5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及第3.26條以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E.1.2條成立薪酬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徐耀華先生及Fangxin LI先生。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為薪酬委員會主席。

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檢討及就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待遇以及就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制定的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並負責建立制定該等薪酬政策及架構的透明程序，以確保董事或其任何聯繫人不會參與決定其本身的薪酬。

於報告期內，薪酬委員會舉行兩次會議，以評估績效及就董事及高級管理層薪酬政策及待遇以及其他有關事宜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按等級劃分的高級管理層薪酬詳情載於「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一節。

薪酬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薪酬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William Robert KELLER（主席）	2/2
Fangxin LI先生	2/2
徐耀華先生	2/2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已遵照上市規則第3.27A條及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第B.3.1條成立提名委員會。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非執行董事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徐耀華先生及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Robert Taylor NELSEN先生為提名委員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不遜於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職權範圍。

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包括審閱董事會組成、制定提名及委任董事的相關程序、就董事的委任及繼任規劃向董事會作

評估董事會組成時，提名委員會將考慮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董事會多元化政策」）所載董事會多元化的各個方面及因素，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等。提名委員會將討論及商定可衡量目標以實現董事會多元化，並於有需要時建議董事會採納。

於物色及篩選合適的董事候選人時，提名委員會將在考慮候選人的特長、資格、經驗、獨立性、可投入的時間以及對落實企業策略及達至董事會多元化屬必要的其他相關條件（倘適用）後，方向董事會作出推薦建議。

於報告期內，提名委員會舉行一次會議，以審閱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並審議在股東週年大會參選之退任董事之資格及推薦董事候選人。提名委員會已審閱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認為董事會在多元化方面維持適當的平衡性。

提名委員會成員的出席記錄如下：

提名委員會成員姓名	**出席次數**
Robert Taylor NELSEN（主席）	1/1
William Robert KELLER	1/1
徐耀華先生	1/1

董事會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該政策載列達至董事會多元化的方法。本公司明白並深信董事會多元化的裨益，體會到在董事會層面增加多元化為保持本公司競爭優勢的重要因素。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並在適當情況下，就董事會變動提出建議，以配合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就檢討及評估董事會組成而言，提名委員會將考慮多個方面，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資格、技能、知識以及行業及地區經驗。

董事會將考慮制定可衡量目標，以實施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並不時檢討該等目標，以確保其適用性及確定達至該等目標所取得進展。

提名委員會將每年檢討董事會多元化政策，以確保其有效性。

性別多元化

本公司重視本集團各層級的性別多元化。下表載列截至本年報日期本集團員工(包括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比例：

	女性	男性
董事會	12.5% (1)	87.5% (7)
高級管理層	14.3% (1)	85.7% (6)
其他僱員	60% (97)	40% (64)
整體員工	56% (99)	44% (77)

董事會致力於且成功達致其性別多元化目標，達到至少有1名女性董事、1名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50%的女性僱員。

本公司將繼續確保中高級員工招募時的性別多元化，以便適時建立女性高階主管和董事會潛在繼任者的管道，確保董事會的性別多元化。本集團將繼續重視女性人才的培訓，並為女性員工提供長期發展機會。

在適當情況下，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候選舉董事向股東提供推薦建議。

在股東大會重選董事

(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應實現退任董事對本公司的整體貢獻及服務以及於董事會的參與程度及表現。

(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亦應審視及決定退任董事是否繼續符合上述標準。

(iii) 提名委員會及／或董事會隨後應就於股東大會上建議重選董事向股東提供推薦建議。

若董事會提呈在股東大會上選舉或重新選舉一名候選人為董事的決議案，該候選人的相關資料將須根據上市規則及／或適用法律法規，在致股東的通函及或有關股東大會通知所附的說明聲明中披露。

董事提名政策載有評估建議候選人合適與否及可為董事會帶來之潛在貢獻的因素，包括但不限於以下各項：

- 性格及誠信；
- 資格，包括專業資格、技能、知識及與本公司業務及企業戰略相關的經驗；
- 各方面的多元性，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18歲或以上）、文化及教育背景、種族、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年限；
- 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董事會要求以及建議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確定的獨立性；及
- 就有足夠時間及相關興趣履行作為本公司董事會及／或董事委員會成員之職責作出的承諾。

提名委員會將定期檢討董事會的架構、人數及組成以及董事提名政策，並（如適用）就完善本公司的企業策略及業務需求提供有關董事會變動的推薦建議。

戰略委員會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董事會確認其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以及檢討其有效性的責任。相關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業務目標的風險，並僅可提供合理但非絕對的無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保證。

董事會負責評估及釐定為達成本公司戰略目標所願承擔的風險性質及程度，並監督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設計、執行及監控方面的管理。

審核委員會通過就財務報告流程以及內部控制及風險評估系統的效用形成獨立意見來協助董事會，監督審核流程並執行董事會分配的其他職責。

內部審核部門負責對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充分及有效進行獨立審查。內部審核部門已調查與會計慣例及所有重大控制相關的關鍵問題，並向審核委員會提供其調查結果及建議以供改進。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評估發生風險的可能性，包括提供針對新冠疫情的應對計劃，調整及監控風險管理進度，並已就所有執行結果及制度的效用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作出報告。

本公司已採取一系列內部控制政策、程序及計劃，旨在實現有效及高效的營運、可靠的財務報告及遵守適用的法律法規。我們內部控制制度的重點包括以下內容：

信息披露政策 – 本公司已制定披露政策，為本公司董事、高級行政人員、高級管理層及相關僱員處理機密資料、監督資料披露及回應查詢提供全面指引。本公司已實施控制程序，確保嚴禁未經授權獲得及使用內幕資料。

反腐敗政策 – 本公司已制定反腐敗政策，以禁止任何形式的欺詐或賄賂。

反欺詐政策 – 本公司已制定反欺詐政策，以實施措施防止欺詐行為。

舉報人政策 – 本公司已採取使僱員得以就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其他方面的不當行為提出疑慮的措施，以確保嚴格遵守本公司的行為守則。

員工手冊 – 本公司已採用員工手冊來定義公司及僱員的權利及義務，以維護組織中的正常工作秩序，提高工作效率及保障員工的合法權利及權益。

程序文件管理政策 – 本公司已實施規範程序文件的生命週期管理及確保各種業務流程合規性的政策。

關連交易 – 本公司已採取政策確保關連交易符合上市規則。

內部審核政策 – 本公司已於報告期內制定政策，以規管內部審核流程及界定角色及職責。

此外，各部門定期進行培訓及評估，以識別可能影響本集團業務的風險。

在審核委員會以及管理層報告及內部審核結果的支持下，董事會進行了截至2024年12月3.[illegible]0.5(6)0.5(0.6(4)0.5(1.070 0 0 1 k/C

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

本公司就本集團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制定的政策建立正式及透明程序。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董事薪

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並在股東大會上提出議案

本公司股東可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及於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如下:

- 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12.3條,股東特別大會亦可應兩名或以上股東的書面要求而召開,有關要求須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置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為註冊辦事處),當中列明大會的主要商議事項及擬加入會議議程的決議案並由請求人簽署,惟該等請求人於送達要求之日須持有不少於本公司十分之一的繳足股本,其中附帶可於本公司股東大會上投票的權利。股東大會亦可應本公司任何一名股東(為一間認可結算所(或其代名人))的書面要求而召開,有關要求須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辦事處(或倘本公司不再設置上述主要辦事處,則為註冊辦事處),當中列明大會的主要商議事項並由請求人簽署,惟該請求人於送達要求之日須持不少於本公司股本中十分之一的投票權(以每股一票的基準計算)。

向董事會提出詢問

就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詢問而言,股東可向本公司發出書面詢問。本公司一般不會處理口頭或匿名詢問。

聯絡資料

股東可以下列方法寄發上述查詢或要求:

地址	:	香港灣仔 軒尼詩道200號 恒生灣仔大廈506室 (抬頭為中國投資者關係主管 – Ch:ngd: WANG先生)
電話	:	+86 (21) 3810 1803
電郵	:	ir@huam:dicin:.com

為免生疑問,股東發出及寄交至上述地址的書面要求、通告或聲明、或詢問(視乎情況而定)須為簽妥的正本,並提供其全名、聯絡資料及身份證明,以便處理。股東資料或會按法律規定披露。

章程文件修訂

於2024年6月28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正式通過特別決議案，批准並採納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重述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該等修訂旨在：(i)更新現有組織章程細則，並使其符合上市規則中有關上市發行人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修訂，該修訂於2023年12月31日生效；及(ii)作出其他相應及內部管理的修訂。

有關該等修訂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4年4月25日的通函。經修訂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可於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查閱。

與股東溝通及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與股東有效溝通對加強投資者關係及加深投資者對本集團業務表現及策略的了解而言必不可少。本公司致力與股東不斷溝通，尤其是透過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股東大會。於股東週年大會，董事（或其代表（如適用））可與股東會晤，並解答彼等的詢問。

股東溝通政策

本公司制定股東溝通政策，以確保股東的意見及關注得以妥善解決。除召開股東大會外，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及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向公眾人士披露信息及刊發定期報告及公告。該政策旨在確保股東以及在適當情況下的整個投資界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華領醫藥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吾等已審核第69至148頁所載華領醫藥(「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解釋性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貴集團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基礎

吾等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核準則(「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吾等於該等準則項

主要審核事項

主要審核事項為根據吾等的專業判斷，認為對吾等審核本期綜合財務報表最為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乃於吾等審核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達成對其意見時進行處理，而吾等不會就該等事項提供單獨意見。

主要審核事項	吾等的審核如何處理主要審核事項
收入確認的發生 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6所披露，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貴集團確認產品銷售收入淨額人民幣256百萬元。收入對貴集團綜合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因此，我們將收入確認的發生認定為主要審核事項。	吾等就收入確認的發生執行的主要審核程序包括： 1. 了解與收入確認發生過程相關的主要控制、評估有關控制的設計及實施，並進行經營有效性測試； 2. 向貴集團管理層查詢收入確認政策。基於已取得的銷售合約中規定的主要條款，評估貴集團的收入確認政策是否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 3. 從已記錄的收入交易中抽樣進行細節測試並核實相關證明文件（包括送貨單、增值稅發票及後續收據文件（如有）），以測試收入交易是否發生； 4. 於核數師報告日期前，對年末後的銷售回報進行測試，以評估銷售回報（如有）的影響及合理性。

核數師就審核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吾等的目標乃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發出載有吾等意見的核數師報告。吾等根據協定委聘條款將此意見僅向閣下(作為團體)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吾等不會就此報告的內容，對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乃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擔保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時總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倘合理預期彼等單獨或整體可能影響使用者根據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有關錯誤陳述可被視為重大。

於根據香港審核準則進行審核的整個過程中，吾等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懷疑態度。吾等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有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應對該等風險的審核程序，以及取得充分及適當審核憑證，以為吾等的意見提供依據。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故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高於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風險。

- 了解與審核相關的內部控制工作，以設計適當的審核程序，但並非為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估董事所採用的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的會計估計及有關披露是否合理。

- 就董事所採用的持續經營會計基礎是否恰當作出結論，並根據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總結是否存在可能導致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慮的事件或狀況等相關重大不確定因素。倘吾等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則有必要於吾等核數師報告中提請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所作的有關披露，或倘相關披露不足，則修改吾等的意見。吾等的結論乃基於截至吾等核數師報告日期止所取得的審核憑證。然而，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估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披露事項)鞤韗稍ㄐ 殴脧弱藬饾粘銴，榫及卸合財務報表
 籃件咕

-

吾等就（其中包括）審核工作的計劃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核發現（包括吾等於審核過程中發現的任何內部控制重大缺陷）與管治負責人溝通。

吾等亦向管治負責人作出聲明，確認吾等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道德要求，並就所有被合理認為可能影響吾等獨立性的關係及其他事宜以及為消除威脅而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保障措施（倘適用）與彼等溝通。

從與管治負責人溝通的事項中，吾等確定對本期綜合財務報表的審核工作最為重要的事項，因而構成主要審核事項。吾等於核數師報告中述及該等事項，惟倘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該等事項，或於極為罕見的情況下，吾等認為披露該等事項可合理預期的不利影響將超過公眾知悉該等事項的利益而不應於吾等的報告中予以披露，則另作別論。

出具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核項目合夥人為Li Jiali。

德勤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25年3月27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255,892	76,610
銷售成本		(131,168)	(39,236)
毛利		124,724	37,374
其他收入	7	116,753	130,602
其他收益及虧損	8	2,017	4,137
行政開支		(116,755)	(124,148)
融資成本	9	(8,609)	(7,907)
銷售開支		(153,182)	(79,755)
研發開支		(215,092)	(171,537)
稅前虧損	10	(250,144)	(211,234)
所得稅開支	11	–	–
年內虧損		(250,144)	(211,23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109	(29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扣除所得稅		109	(293)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250,035)	(211,527)
每股虧損	15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基本及攤薄		(0.25)	(0.22)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4年12月31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7	38,195	45,348
使用權資產	18	91,466	69,190
無形資產	19	26,066	28,572
有抵押銀行存款	22	–	3,13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35,069	6,656
		190,796	152,896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26,672	44,635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1	61,164	66,200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	–	342
有抵押銀行存款	22	8,907	476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1,139,753	1,460,824
		1,336,496	1,572,477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3	116,694	112,182
借款	24	98,275	17,192
租賃負債	25	17,262	24,279
合約負債	26	95,654	95,654
遞延收益	27	2,386	2,727
		330,271	252,034
流動資產淨值		1,006,225	1,320,443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197,021	1,473,339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4	138,736	106,844
租賃負債	25	45,906	19,439
合約負債	26	1,147,845	1,243,499
遞延收益	27	–	2,406
		1,332,487	1,372,188
(負債)／資產淨值		(135,466)	101,151

	附註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資本及儲備			
股本	28	7,214	7,214
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庫存股	28	(492)	(513)
儲備		(142,188)	94,450
(虧絀)／權益總額		(135,466)	101,151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股本 人民幣千元	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庫存股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換算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7,214	(584)	5,921,640	(9,498)	260,358	95	(5,899,645)	279,580
年內虧損	–	–	–	–	–	–	(211,234)	(211,234)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	–	–	–	–	–	(293)	–	(293)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	–	–	–	–	(293)	(211,234)	(211,527)
行使購股權(附註28(a))	–	71	9,187	(71)	–	–	–	9,187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23,911	–	–	23,911
於2023年12月31日	7,214	(513)	5,930,827	(9,569)	284,269	(198)	(6,110,879)	101,151
年內虧損	–	–	–	–	–	–	(250,144)	(250,144)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	–	–	–	–	109	–	109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09	(250,144)	(250,035)
行使購股權(附註28 (b))	–	21	1,577	(21)	–	–	–	1,577
確認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	–	–	–	11,841	–	–	11,841
於2024年12月31日	7,214	(492)	5,932,404	(9,590)	296,110	(89)	(6,361,023)	(135,466)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借款所得款項		133,150	199,997
借款預付款項		(20,175)	(109,884)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		1,611	9,886
銀行利息付款		(6,780)	(5,079)
償還租賃負債		(24,088)	(25,852)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	83,718	69,06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324,205)	966,512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0,824	490,632
匯率變動的影響		3,134	3,680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銀行結餘及現金列示		1,139,753	1,460,8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華領醫藥(「本公司」)於2009年11月10日在開曼群島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2018年9月14日(「上市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載於年度報告「公司資料」一節。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用於治療2型糖尿病的全球首創口服新藥Dorzagliatin或HMS5552的開發及商業化。

綜合財務報表乃以人民幣呈列，人民幣亦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年度強制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於本年度，本集團已首次應用由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下列於2024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強制生效的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以編製綜合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本)	售後回租中的租賃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負債歸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本)	附帶契諾的非流動負債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供應商融資安排

於本年度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對本集團本年度及過往年度的財務狀況及表現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的披露事項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前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金融工具歸類及計量的修訂[3]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銷售或出資[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會計準則 會計準則 — 第11卷[3]
國際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缺乏可兌換性[2]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4]

1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2 於2025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3 於2026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4 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除下文所述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外，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所有其他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將不會於可預見將來對綜合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的呈列及披露*」載列對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規定，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的呈列*」。本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延續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多項要求的同時，亦引入於損益表中呈列特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規定；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界定的績效計量的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將予披露的合併及分類資料。此外，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部分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作出小幅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2027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應用新訂準則預計將會對未來財務報表中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呈列及披露造成影響。本集團正在評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的具體影響。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

在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本公司董事合理期望，本集團有充足的資源在可預見將來持續經營。因此，彼等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

如下文所載會計政策所述，綜合財務報表已於各報告期末按歷史成本基準編製。

歷史成本一般基於換取貨品及服務的支付對價的公允價值釐定。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1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續)

公允價值乃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於有秩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支付的價格，而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計得出。在估計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時，倘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考慮該等資產或負債的特性，則本集團會考慮該等特性。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就計量及／或披露目的所用公允價值按有關基準釐定，惟屬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範疇內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入賬的租賃交易，以及與公允價值部分類似但並非公允價值(如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存貨*的可變現淨值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值*的使用價值)的計量除外。

此外，就財務報告而言，公允價值計量根據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可觀察性及公允價值計量的輸入數據對其整體的重要性分類為第一級、第二級或第三級，詳情如下：

- 第一級輸入數據為實體於計量日期可取得的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輸入數據為就資產或負債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輸入數據(第一級內的報價除外)；及
- 第三級輸入數據為資產或負債的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入賬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以及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所控制實體的財務報表。當本公司符合下列各項時，則取得控制權：

- 對被投資方施行權力；
- 就其對被投資方的參與享有或有權收取可變回報；及
- 能夠運用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控制權三個要素的其中一項或多項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擁有控制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綜合入賬基準(續)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其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具體而言，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獲得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擁有附屬公司控制權之日止，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損益及各項其他全面收益項目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這將導致非控股權益錄得虧絀結餘。

必要時，會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令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有關本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的全部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於綜合入賬時全數對銷。

業務合併

業務為一整套活動及資產，包括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投入及實質性過程。倘獲得的過程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包括具有執行相關過程所需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的勞動力)至關重要，或其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且在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方面被認為是獨特的或稀缺的或無法在不付出大量成本、努力或延遲的情況下被取代，則被認為是實質性的。

收購業務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所轉讓對價按公允價值計量，其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對被收購方原擁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為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而發行的股權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總和計算。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於損益中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於2018年3月頒佈的*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中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交易及事項除外，其中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來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承擔的負債。或有資產不予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按其公允價值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及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的資產或負債，乃分別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本集團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訂立以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相關的負債或權益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請參閱下文會計政策)；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業務*被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乃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所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限於收購日期12個月內結束的租賃；或(b)相關資產屬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經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的計量單位為轉讓對價、被收購方非控股權益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股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和超過於購買日期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淨額的差額。經重新評估後，倘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淨額超過轉讓對價、被收購方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及收購方先前持有被收購方權益(如有)的公允價值的總和，則超出部分即時於損益中確認為議價收購收益。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本集團有關客戶合約的會計政策資料載於附註6。

租賃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項下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日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除非其後合約條款及條件發生變動，否則不會對此類合約進行重新評估。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對價分攤至合約的各組成部分

倘合約包含一項租賃組成部分以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則本集團應基於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獨立價格總和，將合約中的對價分攤至各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並應用其他適用準則列賬。

短期租賃

本集團對從租賃期開始日起計租賃期為12個月或更短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汽車及公寓應用短期租賃的確認豁免。短期租賃的租賃付款額在租賃期內採用直線法確認為費用。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在租賃期開始日或之前支付的任何租賃付款額，減去所收取的任何租賃優惠金額；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本集團拆卸及移除相關資產、復原相關資產所在地或將相關資產恢復至租賃條款及條件所規定的狀態所產生的預計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去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進行計量，並對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

在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計值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現行匯率確認。於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會按當日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公允價值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允價值當日的現行匯率重新換算。以歷史成本計量並以外幣計值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以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在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使用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人民幣)。收入及支出項目按該期間的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間的匯率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則使用交易日的匯率。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在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在換算儲備項下的權益中累計。

借款成本

所有並非直接歸屬於收購、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的借款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

政府補助

在能夠合理保證本集團將遵守政府補助所附帶的條件及將會獲取補助前，本集團不會確認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於本集團將補助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期間於損益中有系統地確認。具體而言，以本集團須收購、建造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為主要條件的政府補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確認為遞延收益，並於相關資產可使用年期內有系統及合理地轉移至損益。

倘應收與收入有關的政府補助用作補償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是為給予本集團即時財務支援而授出，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在確認可收到期間於損益確認。該等補助於「其他收入」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

退休福利成本

本集團參加國家管理屬界定供款計劃的退休福利計劃，據此，本集團須按照合資格員工薪資固定比例向計劃供款。向該退休福利計劃作出的付款於僱員提供使其有權享受供款的服務時列為開支。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於僱員提供服務時以預期支付的未貼現福利金額確認。除非其他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准許將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否則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

負債就應付僱員的福利(例如工資及薪金)扣除已支付金額確認。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受限制股票單位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

許歸屬之転纁㘚毋的估計於歸屬剂瘼繇賧線法按批次支銷螋猙「歸屬隶覷」忣甶ㄟ鴦鶔@的購朋覼豺巽髶今氀砥久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受限制股票單位(續)

行使購股權時或歸屬受限制股票單位時，本公司會將庫存股轉為普通股或發行新普通股，且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金額會將繼續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持有。倘若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到期日仍未行使，則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金額將繼續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持有。

授予非僱員的購股權

僱員以外各方之間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按於實體獲得商品或交易對手方提供服務當日計量的已獲得商品或服務的公允價值計量，惟倘不能可靠地估計公允價值則除外，在此情況下，按授予的權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有關於附屬公司投資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若本集團可控制暫時差額撥回及暫時差額可能不會於可見將來撥回則除外。因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減暫時差額而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的確認，僅以可能有充足應課稅溢利用以抵銷可動用該暫時差額的利益以及預期遞延稅項資產可於可見將來撥回為限。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會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並扣減至不再有充足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為止。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報告期末已實行或實質上已實行的稅率(及稅法)，按預期適用於負債清償或資產變現期間的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按本集團所預期的方式在報告期末收回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的稅務影響。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稅項扣減歸因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將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的規定分別應用於租賃負債及有關資產。本集團於可能有應課稅溢利以抵銷可扣減暫時差額時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並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當法律上有權執行將即期稅項資產用作抵銷即期稅項負債及當遞延稅項是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向同一課稅實體所徵收的稅項時，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即可予抵銷。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按成本減其後累計折舊及其後累計減值虧損(如有)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賬。

就生產、供應及行政目的而進行的建設過程中的建築物以及建設過程中的租賃物業裝修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可正常運行的成本)及合格資產按照本集團會計政策資本化的借款成本而直接產生的任何成本。當將一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移至必要地點及達致必要條件以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開展經營而生產的物品(例如當測試資產是否可正常運行時所生產的樣品)的銷售收益,及生產該等物品的相關成本,乃於損益中確認。該等物品的成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2號的計量規定計量。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投入作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資產項目(在建工程除外)於其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法確認折舊以撇銷其成本(扣除剩餘價值後)。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採用未來適用法對估計變更的影響進行核算。

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或預期不會因持續使用資產而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因出售或終止使用廠房及設備項目而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確認。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且具有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扣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攤銷乃以直線基準按其估計可使用年期進行確認。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攤銷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末作檢討,任何估計變動之影響按未來適用法入賬。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內部所產生無形資產 – 研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確認為開支。

當且僅當以下條件全部獲滿足時，才能對開發活動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進行確認：

- 完成該無形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具有完成該無形資產並將其使用或出售的意圖；
- 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
- 該無形資產將如何產生可能的未來經濟利益；
-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和其他資源支持，以完成該無形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無形資產；及
- 該無形資產開發階段產生的開支能夠可靠計量。

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初始確認的金額乃自無形資產首次符合上述確認條件日期起所產生的開支總額。如並無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可予確認，開發開支則於產生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內部產生的無形資產乃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呈報，所用基準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

業務合併中收購的無形資產

於業務合併中收購及與商譽分開確認的無形資產乃按其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價值(視為其成本)初始確認。

於初始確認後，於業務合併中收購的具有有限可用年期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所用基準與單獨收購之無形資產相同。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審閱其具有限可使用年期的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任何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出現減值虧損。如出現任何該等跡象，便會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如有)的程度。

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分別估計。倘不能個別估計可收回金額，本集團會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在測試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時，公司資產在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時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否則將分配至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就公司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可收回金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進行比較。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兩者中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有關貼現率反映現時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及對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經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特定風險的評估。

倘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低於其賬面值，則有關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調低至其可收回金額。就無法按合理及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比較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包括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價值)及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值虧損時，減值虧損將首先分配以調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根據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的賬面值不會調低至低於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倘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倘可釐定)及零中的最高者。將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值(續)

倘減值虧損於其後撥回，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會增加至其經重新估計的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若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確認任何減值虧損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確認。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包括：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定義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中的較低者列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的估計售價減所有估計完成成本及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直接歸屬於銷售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為進行銷售而必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能可靠地估計有關責任的金額，則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為清償於各報告期末的現時責任並計及該責任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需對價的最佳估計。倘使用現金流量法估計清償現時責任而計量撥備，其賬面值為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時間價值的影響屬重大)。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在集團實體成為工具合約條文訂約方時確認。所有以正常方式買賣的金融資產按交易日基準確認及終止確認。以正常方式買賣指於市場規定或慣例設定之期限內進行資產交付的金融資產買賣。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計量，惟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初始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在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如適用)的公允價值，或於該公允價值中扣除。收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於損益確認。

實際利率法指於有關期間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分配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在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已付或已收，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費用及點數、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貼現至初始確認時賬面淨值的利率。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後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金融資產以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持有；及
- 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特定日期產生僅為支付本金及尚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的現金流量。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利息收入按將實際利率應用到金融資產(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的賬面總值計算。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一報告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

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是否顯著增加時，本集團會比較於截至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與在截至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違約事件的風險。於作出有關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有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

尤其是，在評估信貸風險是否顯著增加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的外部(倘可獲得)或內部信用評級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嚴重惡化，如信貸利差、債務人信貸違約掉期價格大幅增加；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明顯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嚴重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明顯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的結果如何，本集團推定倘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則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增加，除非本集團有能說明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的合理有據資料，則作別論。

儘管如上文所述，本集團假設倘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被釐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顯著增加。倘i)債務工具的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有強大能力於近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及iii)經濟及業務狀況的長期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會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責任的能力，則債務工具被釐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倘按國際通用定義債務工具的內部或外部信用評級為「投資級別」，本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為低。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信貸風險顯著增加(續)

本集團定期監控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出現顯著增加所用標準的有效性，並對其作出適當修訂以確保在款項逾期前有關標準能識別信貸風險的顯著增加。

違約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本集團認為，當內部形成或自外部來源獲得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大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悉數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時，則出現違約事件。

無論上述分析結果如何，本集團認為倘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則發生違約事件，除非本集團有合理有據的資料證明採用更加寬鬆的違約判斷標準更為合適，則作別論。

金融資產信貸減值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違約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b) 違反合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在其他情況下不會考慮的特權；或

d) 借款人有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3.

3. 綜合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已發行的債務及權益工具按照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與權益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在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中擁有剩餘權益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按收取的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予以確認。

金融負債

本集團持有的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當且僅當本集團的責任獲履行、解除或到期時，本集團終止確認金融負債。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對價之間的差額於損益確認。

庫存股

由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本身的權益工具(庫存股)按成本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因購回、出售、發行或註銷本集團本身的權益工具產生的收益或虧損不會在損益表確認。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

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需要對無法從其他來源清楚得知的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估計及相關假設以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為基礎。實際結果可能與此等估計不同。

4.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來源(續)

各項估計及相關假設會持續檢討。倘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對作出估計修訂的期間有影響，則修訂便會在該期間內確認；倘修訂對當前及未來期間均有影響，則在作出修訂的當期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時的重大判斷

以下為會對於綜合財務報表確認的金額產生最重大影響的重大判斷。

內部產生的研發開支

5. 分部資料

為進行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本集團行政總裁（即主要經營決策者）在作出有關本集團整體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時會審閱綜合業績，因此，本集團僅有一個可呈報分部，故並無呈列此單一分部的進一步分析。

所有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均來自中國，且本集團的所有非流動資產均位於中國。

於相應年度佔本集團銷售總額超過10%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客戶A	91,383	35,036
客戶B	49,928	11,332
客戶C	39,984	不適用[1]
客戶D	不適用[1]	10,701

[1] 相應收入佔本集團總收入的比例不超過10%。

6. 收入

以下為本集團收入的分析：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分類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確認時間		
於某個時間點		
銷售藥品	255,873	76,610
服務收入	19	–
	255,892	76,610

6.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

就銷售藥品而言，收入於貨品的控制權轉移時(即貨品已交付至客戶指定地點時)確認。於交付後，客戶承擔銷售貨品的主要責任，並承擔貨品過時及損失的風險。本集團於貨品交付予客戶時確認應收款項，此乃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的時間點，原因為在付款到期前只須經過一段時間。一般信貸期為交付後60天。客戶僅可在交付的貨品不符合規定的質量標準的情況下退貨或要求退款。因此，未來與銷售退貨相關的收入出現重大轉回的可能性甚微。

7. 其他收入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3,438	16,512
政府補助及補貼 *(附註a)*	7,661	48,974
就已授出獨家推廣權收取款項的攤銷 *(附註b)*	95,654	65,116
	116,753	130,602

附註a： 該款項主要指1)已收取與收入相關之政府補助，該補助用於補償預期將產生的研發開支，須本集團遵守補助所附帶的條件，且須政府確認遵守該等條件。倘其後產生相關成本及本集團接獲政府確認合規時，該等與收入相關之補助才能於收取時記入遞延收益並於損益確認；及2)從中國地方政府部門獲得補貼用以購買本集團的租賃物業裝修、傢具、裝置及設備的攤銷。

附註b： 該款項指就dorzagliatin

9. 融資成本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利息	1,623	2,736
借款利息	6,986	5,171
	8,609	7,907

10. 稅前虧損

年內稅前虧損乃經扣除以下各項達至：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設備折舊	11,408	12,91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9,639	19,838
無形資產攤銷	3,536	3,481
折舊及攤銷總額	34,583	36,238
員工成本（包括董事酬金）：		
— 薪金及其他福利	142,396	139,327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8,635	9,231
— 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5,687	6,485
—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1,841	23,911
	168,559	178,954
核數師酬金		
— 審核服務	2,186	2,015
— 非審核服務	800	756
	2,986	2,771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費用 *(附註18)*	1,864	1,071

11. 所得稅開支

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因此獲豁免繳納所得稅。

於報告期內，本集團的香港附屬公司並無須繳納香港利得稅的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於報告期內，除華領上海外，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為25%。

華領上海於2022年12月14日獲上海市科學技術委員會及有關部門認證「高新技術企業」，自2022年至2024年為期三年，並於中國稅務機關登記以享受15%的優惠企業所得稅稅率。因此，華領上海於2024年產生的利潤須繳納15%

11. 所得稅開支(續)

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若干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已進行抵銷。就財務呈報而言，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11,333	8,290
遞延稅項負債	(11,333)	(8,290)
	–	–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1,312,088,000元(2023年：人民幣1,411,682,000元)。已就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53,916,000元(2023年：人民幣30,834,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8,087,000元。由於並無可能出現將可扣減暫時差額用於抵扣的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可扣減暫時差額人民幣1,258,172,000元(2023年：人民幣1,380,848,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顴項潳茁祛猞稟顴民幣熾楞售梑潳茁祛猶貚彪妊葵祛爟骯藿螾鋼翟メ猞稟顯銛酈蠢骯藿螾

11. 所得稅開支(續)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將結轉，並於下列年度屆滿：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6年	3,909	793
2027年	2,011	1,118
2028年	165,847	163,457
2029年	516,026	493,907
2030年	75,949	75,949
2031年	324,085	324,408
2032年	–	893
2033年	–	21,035
2034年	473,224	–
無限期	56,086	38,150
	1,617,137	1,119,710

12. 許可協議

於2011年12月，本集團與Hoffman-La Roche Inc.及F. Hoffman-La Roche AG（統稱「羅氏」）訂立研究、開發及商業化協議（「GKA協議」），據此，羅氏向本集團授出有關一種葡萄糖激酶激活劑複合物專利權、技術知識及監管備案的獨家許可，以在糖尿病領域許可區域（「許可區域」）內研究、開發及商業化生產產品（「許可產品」）。根據GKA協議，本集團於2012年向羅氏作出2,000,000美元的不可退還首付款。

於2017年，於許可產品在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開始III期臨床試驗後，本集團向羅氏作出1,000,000美元的里程碑付款。

於2021年，在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向國家藥品監督管理局提交新藥申請（「NDA」）後，本集團向羅氏作出1,000,000美元的里程碑付款。

於2022年，本集團於許可產品的開發在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通過新藥批准後向羅氏作出3,000,000美元的里程碑付款。

本集團另有責任於許可產品的開發在中國（不包括香港及澳門）以外的許可區域通過新藥批准後作出33,000,000美元的里程碑付款。商業化生產後，本集團或有責任於全域曆年的淨銷售額超過500,000,000美元時首次作出15,000,000美元的里程碑付款，及於全域曆年的淨銷售額超過1,000,000,000美元時首次作出40,000,000美元的里程碑付款。本集團亦有責任按基於許可產品銷售額的適用遞增特許權使用費率支付特許權使用費。

有關付款獲確認為無形資產。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許可協議產生攤銷成本人民幣2,792,000元（2023年：人民幣2,792,000元）。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

於報告期內，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彼等的酬金詳情如下：

	袍金 人民幣千元	薪金及其他福利 人民幣千元	基於表現的獎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陳力博士*	–	7,545	2,078	73	94	4,856	14,646
林潔誠先生	–	3,747	1,596	–	147	906	6,396
張怡博士 *(附註v)*	–	3,163	874	73	94	618	4,822
非執行董事							
Robert T. NELSEN先生	–	–	–	–	–	–	–
Fangxin LI博士	–	–	–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張耀樑先生 *(附註iii)*	540	–	–	–	–	–	540
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	540	–	–	–	–	–	540
徐耀華先生	450	–	–	–	–	–	450
	1,530	14,455	4,548	146	335	6,380	27,394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於報告期內，就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付彼等的酬金詳情如下：(續)

	袍金	薪金及其他福利	基於表現的獎金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其他社會保險及住房公積金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3.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的酬金(續)

以上所示執行董事的酬金指其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提供服務的酬金。

以上所示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的酬金乃就彼等擔任本公司董事而作出的酬金。

概無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內放棄任何酬金。

本公司若干董事就彼等向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及受限制股票單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29。

年內，並無以董事、其控制的法人團體及關連實體為實益人而訂立的貸款、準貸款或其他交易(2023年：無)。

14. 五名最高薪僱員

14. 五名最高薪僱員(續)

薪酬屬於下列範圍的該等僱員(包括董事)人數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僱員人數	僱員人數
港元(「港元」)		
3,000,001港元至3,500,000港元	1	–
4,000,001港元至4,500,000港元	–	1
4,500,001港元至5,000,000港元	1	–
5,000,001港元至5,500,000港元	1	1
6,000,001港元至6,500,000港元	–	1
7,000,001港元至7,500,000港元	1	–
7,500,001港元至8,000,000港元	–	1
16,000,001港元至16,500,000港元	1	–
19,500,001港元至20,000,000港元	–	1

若干非董事最高薪僱員就彼等為本集團提供的服務獲授購股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的詳情載於附註29。

15. 每股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計算乃基於下列數據：

虧損數據計算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年內虧損	(250,144)	(211,234)

15. 每股虧損(續)

股份數目：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981,392,196	977,054,886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每股攤薄虧損的計算並無假設購股權獲行使，原因是假設購股權獲行使將導致每股虧損減少。

16. 股息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股息。

17. 廠房及設備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實驗設備 人民幣千元	傢具、裝置及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物業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1,334	7,621	14,504	43,330	21,300	88,089
添置	467	1,289	1,035	550	1,100	4,441
出售	(408)	–	(352)	–	–	(760)
於2023年12月31日	1,393	8,910	15,187	43,880	22,400	91,770
添置	–	77	1,374	272	2,533	4,256
轉撥自在建工程	–	–	390	–	(390)	–
出售	–	–	(6)	–		(6)
於2024年12月31日	1,393	8,987	16,945	44,152	24,543	96,020
累計折舊						
於2023年1月1日	1,183	2,671	11,116	19,264	–	34,234
年內計提	161	1,314	2,228	9,216	–	12,919
出售	(393)	–	(338)	–	–	(731)
於2023年12月31日	951	3,985	13,006	28,480	–	46,422
年內計提	113	1,555	1,095	8,645	–	11,408
出售	–	–	(5)	–	–	(5)
於2024年12月31日	1,064	5,540	14,096	37,125	–	57,825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329	3,447	2,849	7,027	24,543	38,195
於2023年12月31日	442	4,925	2,181	15,400	22,400	45,348

上述廠房及設備項目經計及其估計殘值後於下列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按直線法折舊：

汽車	4年
實驗設備	3至7年
傢具、裝置及設備	3至5年
租賃物業裝修	租賃年期或五年(以較短者計算)

18.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租賃建築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賬面值	37,550	53,916	91,466
於2023年12月31日			
賬面值	38,356	30,834	69,190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806	18,833	19,639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折舊開支	806	19,032	19,838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開支 *(附註(a))*	1,864	1,071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附註(b))*	25,952	25,919
使用權資產添置	41,915	3,175

附註：

(a) 本集團定期訂立汽車及公寓的短期租賃。於2024年12月31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所披露短期租賃開支的短期租賃組合類似。

(b) 該金額包括租賃土地付款、租賃負債及短期租賃的本金及利息部分。

於兩個年度，本集團為業務而租賃多間辦公室、公寓及汽車。租賃條款乃按個別情況磋商釐定，包含不同條款及條件，2024年的租期介乎1至4年（2023年：1至6年）。在釐定租賃條款及評估不可取消期限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可強制執行合約的期限。

18. 使用權資產(續)

租賃限制或契約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63,168,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53,916,000元(2023年：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43,718,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30,834,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約。租賃資產不得用作借款擔保。

19. 無形資產

	知識產權(附註12) 人民幣千元	軟件 人民幣千元	專有知識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2023年1月1日	27,921	5,246	1,200	34,367
添置	–	101	–	101
於2023年12月31日	27,921	5,347	1,200	34,468
添置	–	1,030	–	1,030
於2024年12月31日	27,921	6,377	1,200	35,498
攤銷				
於2023年1月1日	698	1,707	10	2,415
年內計提	2,792	569	120	3,481
於2023年12月31日	3,490	2,276	130	5,896
年內計提	2,792	624	120	3,536
於2024年12月31日	6,282	2,900	250	9,432
賬面值				
於2024年12月31日	21,639	3,477	950	26,066
於2023年12月31日	24,431	3,071	1,070	28,572

19. 無形資產(續)

上述無形資產項目具有限可使用年期。該等無形資產自可供使用起於以下期間內按直線法攤銷：

知識產權	10年
軟件	8至10年
專有知識	10年

20. 存貨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耗材	82,680	32,984
在產品	534	846
製成品	43,458	10,805

21.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收賬款	34,388	637
研發服務預付款項	4,056	25,866
原材料及生產服務預付款項	28,026	23,230
– 非即期	28,000	–
– 即期	26	23,230
水電費及租賃押金	5,129	5,547
– 非即期	4,614	4,891
– 即期	515	656
可抵扣增值稅(「增值稅」)	20,049	11,196
– 非即期	2,455	1,669
– 即期	17,594	9,527
應收利息	287	335
其他應收行權對價	11	45
其他	4,287	6,000
– 非即期	–	96
– 即期	4,287	5,904
	96,233	72,856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分析為		
– 非即期	35,069	6,656
– 即期	61,164	66,200
	96,233	72,856

本集團給予其貿易客戶的平均信貸期為60天。以下為按發票日期呈列的應收賬款的賬齡分析：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0至60天	34,388	637

l« j5 Y¦rA ø _ ÒY¦r/od(W²9Àø8Ž¯-~Ð×*›ÞëY, ¦r,ˆfl
« Y Ò¹Þª ÎYÌ ¼bf

Ð×*›¿lüÐ×›°Y¯=Y ‹1õ•W 33。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有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現金包括本集團持有的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以內的短期銀行存款。短期銀行存款按市場利率計息，於截至2024年12月31日介乎每年0.00%至4.62%（2023年：0.00%至4.66%）。

人民幣1,565,000元（2023年：人民幣1,565,000元）的存款按固定利率2.75%計息，已抵押作為工廠建設竣工的擔保。倘工廠建設於協定期限內竣工，該等按金將於工廠建設竣工後10個工作日內解除。餘下人民幣1,565,000元（2023年：人民幣1,565,000元）的存款按固定利率2.75%計息，已抵押作為工廠生產的擔保。倘有關投產於協定期限內完成，該等按金將於投產後10個工作日內解除。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存款人民幣5,777,000元（2023年12月31日：人民幣476,000元）因與承包商就未結算付款金額的爭議而受限制。由於爭議已解決，該筆存款已於2025年1月26日獲解除。

22. 銀行結餘及現金／有抵押銀行存款(續)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及現金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127,915	163,741
港元	43,702	45,952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賬款	63,722	51,633
其他應付款項	4,220	11,268
應付建設開支	7,352	5,896
應付工資及獎金	37,571	37,048
應付利息	330	124
其他	3,499	6,213
	116,694	112,182

購買貨品／服務的平均信貸期最長為60天。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呈列的應付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開票或30天內	63,722	13,939
31至60天	–	37,694
	63,722	51,633

2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的分析載列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美元	414	308

24. 借款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無抵押銀行貸款	237,011	124,036
上述借款賬面值還款期如下：		
一年內	98,275	17,192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25,713	93,251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113,023	13,593
	237,011	124,036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一年內到期的款項	(98,275)	(17,192)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項下的款項	138,736	106,844

本集團的借款風險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固定利率借款	89,366	104,616
浮動利率借款	147,645	19,420
	237,011	124,036

本集團的浮動利率借款按一年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減0.25%或0.15%計息。利息每年重訂。

24. 借款(續)

本集團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實際利率：		
固定利率借款	2.50%	3.40% – 3.60%
浮動利率借款	2.85% – 3.30%	3.30%

25. 租賃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17,262	24,279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15,733	19,439
兩年以上但不超過五年	30,173	–
	63,168	43,718
減：列示於流動負債項下12個月內到期償還之款項	(17,262)	(24,279)
列示於非流動負債項下12個月後到期償還之款項	45,906	19,439

租賃負債應用的增量借款利率介乎3.96%至5.34%(2023年：介乎4.89%至5.34%)。

以相關集團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租賃責任載列如下：

	港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
於2023年12月31日	263

26. 合約負債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來自客戶的獨家推廣權預付款項	1,243,499	1,339,153
分析為		
– 非即期	1,147,845	1,243,499
– 即期	95,654	95,654
	1,243,499	1,339,153

於2020年8月17日，本集團與一名獨立第三方訂立獨家推廣服務協議，據此，本集團授予dorzagliatin獨家推廣權。根據該協議，本集團有權獲得首付款及額外里程碑付款，而對手方獲得在中國進行產品商業化的獨家權利，並將根據銷售淨額收取分級服務費。於2020年8月，本集團收到不可退還的預付款人民幣300,000,000元。扣除增值稅的金額於合約負債中確認為人民幣283,019,000元，並於取得NDA批准後於協定獨家推廣期內攤銷。於2022年10月，本集團在dorzagliatin獲批及商業化時可進一步獲得一項總計人民幣400,000,000元的里程碑付款。扣除增值稅的金額於合約負債中確認為人民幣377,358,000元，並於取得NDA批准後於協定獨家推廣期內攤銷。於2023年8月，本集團達到與华堂宁®發展相關的里程碑，並於2023年11月收取付款人民幣800,000,000元。扣除增值稅的金額於合約負債中確認為人民幣754,717,000元，並於協定獨家推廣期內攤銷。誠如附註38所披露，獨家推廣服務協議已於2025年1月1日終止。

27. 遞延收益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取的政府補助		
研發活動相關補助	–	20
資產相關補助（附註i）	2,386	5,113
	2,386	5,133
減：流動負債	(2,386)	(2,727)
非流動負債	–	2,406

27. 遞延收益(續)

附註：

i: 資產相關補助人民幣20,000,000元為上一個報告期從政府獲得的補貼。該金額用於補償本集團於過往年度進行的租賃物業裝修、購買的傢具、裝置及設備。人民幣2,727,000元的攤銷已於本報告期於損益中確認，餘額將於相應資產的剩餘可使用年期內於損益中確認。

28. 股本

本公司法定及已發行的繳足普通股於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法定股數	美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2,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數	美元	列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作為人民幣千元
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於2023年1月1日、2023年12月31日及2024年12月31日	1,055,588,761	1,055,589	7,214

28. 股本(續)

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庫存股的詳情載列如下：

	庫存股數目	美元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列示為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庫存股	85,478,024	85,477	584
根據信託行使購股權購買普通股(附註(a))	(10,411,320)	(10,411)	(71)
於2023年12月31日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庫存股	75,066,704	75,066	513
根據信託行使購股權購買普通股(附註(b))	(3,140,500)	(3,141)	(21)
於2024年12月31日以信託方式持有的庫存股	71,926,204	71,925	492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股份以信託方式持有，包括71,926,204股及75,066,704股尚未行使購股權股份(包括11,985,831股及10,198,831股因若干僱員於2024年及2023年辭任而被沒收及已失效的股份(該等股份原由該等僱員擁有))及由於本公司分別於2024年及2023年對代名人擁有控制權，故於庫存股單獨披露。

附註：

(a)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僱員及顧問行使其權利(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相應購股權協議佐證)，按每股股份0.98港元的平均行使價認購10,411,32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相當於人民幣9,187,000元。

(b)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若干僱員及顧問行使其權利(由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項下的相應購股權協議佐證)，按每股股份0.55港元的平均行使價認購3,140,500股本公司普通股，總代價相當於人民幣1,577,000元。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於2018年8月26日，本公司已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並成立僱員信託以管理該計劃。合共7,800,000股本公司普通股（相當於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定義見下文）所涉及到所有本公司股份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授出的受限制股票單位）發行予代名人，以持有該等股份以應付於行使／歸屬後已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票單位。本公司概無就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根據資本化發行、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的供股、股份拆細或合併除外）向代名人進一步配發及發行股份，且不會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進一步授予購股權或獎勵。

於2018年8月26日，本公司亦已有條件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該計劃於上市日期生效。

過往發行的購股權計劃以及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發行的受限制股票單位載列如下。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前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乃根據於2015年3月5日通過的決議獲採納，主要旨在向為本集團服務的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個別顧問提供獎勵。

本公司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乃根據全體股東於2018年8月26日通過的書面決議獲採納，主要旨在向為本集團服務的本公司董事、合資格僱員及個別顧問提供獎勵。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本公司董事可能向合資格僱員（包括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以認購本公司股份。僱員所提供服務的公允價值按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此外，本公司可能不時向個別顧問授出購股權，就提供予本集團的研發顧問服務進行結算。個別顧問服務的公允價值由服務於獲得服務日期的公允價值釐定。

本公司董事已批准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可能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至多117,000,000股股份，並批准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可能授出購股權所涉及的至多105,191,330股股份。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1)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項下特定類別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董事：			
陳力博士	2014年12月4日至2018年8月26日	11,221,725	0.07至0.49美元
林潔誠先生	2018年4月3日	25,592,405	0.47美元
張怡博士(附註13(v))	2013年3月25日至2018年6月6日	6,733,320	0.07至0.47美元
僱員	2013年3月25日至2018年8月26日	13,789,693	0.07至0.47美元
個別顧問	2013年9月12日至2018年5月11日	4,447,000	0.07至0.47美元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項下特定類別購股權的詳情如下：

類別	授出日期	購股權數目	每股行使價
董事：			
陳力博士	2019年3月8日至2023年3月31日	24,079,000	3.40至8.866港元
林潔誠先生	2019年3月8日至2023年3月31日	1,500,000	3.62至8.866港元
張怡博士(附註13(v))	2019年3月8日至2023年3月31日	1,900,000	3.40至8.866港元
僱員	2018年9月28日至2023年5月8日	24,707,748	2.968至8.866港元
個別顧問	2019年3月8日	200,000	8.866港元

(3) 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授出的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為10年，一般於四年內歸屬，其中25%的總購股權於歸屬開始日期後的一年的週年日歸屬，而餘下75%於其後36個月每月等額分期歸屬，惟於2013年9月12日及2016年3月15日授予非僱員個別顧問的購股權除外。於2013年9月12日授予個別顧問的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為10年，一般於三年內歸屬，其中33%的總購股權於歸屬開始日期後的一年的週年日歸屬，而餘下67%於24個月每月實質等額分期歸屬。於2016年3月15日授予個別顧問的購股權的合約年期為10年，於12個月每月等額分期歸屬。於2019年6月25日授予陳力博士10,519,300股購股權股份的歸屬開始日期取決於正面的HMM0301 III期結果，該結果由本公司董事全權酌情決定(未經行政總裁參與)。於2019年11月11日，本公司董事批准根據本公司發佈的HMM0301 III期首個正面試驗結果，授予陳力博士的10,519,300股購股權股份應於2019年11月11日開始歸屬期。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載列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的詳情：

類別	購股權類型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失效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類別1：董事							
陳力博士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4年	200,000	–	(200,000)	–	–	–
	2016年	1,500,000	–	–	–	–	1,500,000
	2017年	1,500,000	–	–	–	–	1,500,000
	2018年	8,221,725	–	–	–	–	8,221,725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9年	12,079,000	–	–	–	–	12,079,000
	2021年	3,000,000	–	–	–	–	3,000,000
	2022年	5,000,000	–	–	–	–	5,000,000
	2023年	4,000,000	–	–	–	–	4,000,000
		35,500,725	–	(200,000)	–	–	35,300,725
林潔誠先生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8年	25,592,405	–	–	–	–	25,592,405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9年	300,000	–	–	–	–	300,000
	2023年	1,200,000	–	–	–	–	1,200,000
		27,092,405	–	–	–	–	27,092,405

類別	購股權類型	於2024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失效	於2024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類別1：董事（續）							
張怡博士(附註)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4年	1,500,000	–	(1,500,000)	–	–	–
	2016年	3,375,000	–	–	–	–	3,375,000
	2017年	1,200,000	–	–	–	–	1,200,000
	2018年	2,158,320	–	–	–	–	2,158,320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9年	200,000	–	–	–	–	200,000
	2020年	200,000	–	–	–	–	200,000
	2021年	500,000	–	–	–	–	500,000
	2022年	500,000	–	–	–	–	500,000
	2023年	500,000	–	–	–	–	500,000
		10,133,320	–	(1,500,000)	–	–	8,633,320
	董事總計	72,726,450	–	(1,700,000)	–	–	71,026,450
類別2：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4年	730,500	–	(730,500)	–	–	–
	2016年	2,300,000	–	–	–	(450,000)	1,850,000
	2017年	2,350,000	–	(150,000)	–	(600,000)	1,600,000
	2018年	11,486,693	–	(560,000)	–	(587,000)	10,339,693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8年	75,000	–	–	–	–	75,000
	2019年	3,879,457	–	–	–	(229,157)	3,650,300
	2020年	6,505,843	–	–	(4,155)	(70,843)	6,430,845
	2021年	4,902,000	–	–	(202,077)	(173,332)	4,526,591
	2022年	5,085,425	–	–	(260,413)	–	4,825,012
	2023年	5,700,000	–	–	(500,000)	–	5,200,000
	僱員總計	43,014,918	–	(1,440,500)	(966,645)	(2,110,332)	38,497,441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以下載列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授出的尚未行使購股權變動的詳情：

類別	購股權類型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失效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類別1：董事							
陳力博士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4年	200,000	–	–	–	–	200,000
	2016年	1,500,000	–	–	–	–	1,500,000
	2017年	1,500,000	–	–	–	–	1,500,000
	2018年	8,221,725	–	–	–	–	8,221,725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9年		–	–	–	–	
						2218年	
						2228年	
						2223讓	讓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類別	購股權類型	於2023年1月1日尚未行使	年內已授出	年內已行使	年內已沒收	年內已失效	於2023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
類別2：僱員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3年	3,654,000	–	(3,654,000)	–	–	–
	2014年	3,730,500	–	(1,500,000)	–	–	2,230,500
	2016年	6,875,000	–	(1,200,000)	–	–	5,675,000
	2017年	5,004,000	–	(254,000)	–	(1,200,000)	3,550,000
	2018年	19,352,293	–	(2,903,320)	–	(2,803,960)	13,645,013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8年	75,000	–	–	–	–	75,000
	2019年	4,929,457	–	–	–	(850,000)	4,079,457
	2020年	7,218,360	–	–	(43,742)	(468,775)	6,705,843
	2021年	5,607,005	–	–	(76,254)	(128,751)	5,402,000
	2022年	5,700,000	–	–	(114,575)	–	5,585,425
	2023年	–	6,200,000	–	–	–	6,200,000
	僱員總計	62,145,615	6,200,000	(9,511,320)	(234,571)	(5,451,486)	53,148,238
類別3：個別顧問	**首次公開發售前計劃**						
	2013年	1,550,000	–	(900,000)	–	(650,000)	–
	2014年	150,000	–	–	–	–	150,000
	2016年	3,322,000	–	–	–	–	3,322,000
	2018年	1,125,000	–	–	–	–	1,125,000
	首次公開發售後計劃						
	2019年	200,000	–	–	–	–	200,000
	個別顧問總計	6,347,000	–	(900,000)	–	(650,000)	4,797,000
	所有類別總計	125,885,745	11,400,000	(10,411,320)	(234,571)	(6,101,486)	120,538,368
	年初及年末可行使	106,031,812					99,812,795
	加權平均行使價(港元)	3.77	3.59	0.96	3.96	2.83	4.05

附註：誠如附註13所披露，張怡博士自2024年1月1日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於2023年12月31日，其獲授的尚未行使購股權於委任前已列入第二類：僱員。

2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購股權計劃(續)

該等公允價值乃使用布萊克－肖爾斯期權定價模型計算。模型中授出日期購股權的公允價值及相應輸入數據如下：

	2020年1月3日	2020年3月24日	2020年3月25日	2020年4月12日	2020年4月13日	2020年4月14日	2020年5月15日	2020年6月15日	2020年9月1日
每股授出日期購股權公允價值	2.86港元	1.86港元	1.92港元	1.88港元	1.89港元	1.83港元	2.97港元	3.47港元	3.77港元
授出日期股價	4.98港元	3.15港元	3.23港元	2.99港元	2.99港元	3.05港元	4.45港元	4.97港元	6.05港元
行使價	6.64港元	3.62港元	3.62港元	3.02港元	3.00港元	3.62港元	3.62港元	3.62港元	7.18港元
預期波幅	69.47%	69.60%	69.67%	71.65%	71.81%	71.95%	72.67%	74.76%	75.80%
預計年期	6.01年	6.07年	6.01年	6.07年	6.06年	6.04年	6年	5.96年	6.06年
無風險利率	1.67%	0.84%	0.75%	0.69%	0.69%	0.66%	0.36%	0.39%	0.39%
預期股息收益	0%	0%	0%	0%	0%	0%	0%	0%	0%

	2020年9月1日	2021年1月7日	2021年3月22日	2021年5月6日	2021年8月30日	2021年9月23日	2022年3月17日	2022年6月24日	2022年12月1日
每股授出日期購股權公允價值	3.77港元	3.29港元	3.08港元	3.02港元	3.34港元	3.70港元	2.42港元	2.78港元	2.41港元
授出日期股價	6.05港元	5.22港元	4.83港元	4.75港元	4.56港元	5.05港元	3.40港元	3.95港元	3.47港元
行使價	7.18港元	5.58港元	4.98港元	4.89港元	4.56港元	5.05港元	3.40港元	3.95港元	3.47港元
預期波幅	75.80%	73.86%	73.28%	73.12%	88.79%	88.48%	83.29%	80.00%	77.10%
預計年期	6.06年	6.08年	6.08年	6.08年	6.08年	6.08年	6.08年	6.08年	6.08年
無風險利率	0.39%	0.47%	0.94%	0.84%	0.82%	0.88%	1.93%	2.82%	3.57%
預期股息收益	0%	0%	0%	0%	0%	0%	0%	0%	0%

30. 關聯方交易

除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與關聯方有以下交易及結餘：

關係	結餘／交易性質	於2024年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2月31日／截至該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前董事對其具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	貿易銷售	528	10,701
	應收關聯方款項*(附註)*	–	342

附註：

(a) Guangdong 111 Pharmaceutical為本公司一名前董事對其擁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自2024年4月1日起不再被視為一名關聯方。

(b)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c) 於2023年12月31日，應收關聯方款項的賬齡為按照發票日期計算的60日內。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為本公司董事）於報告期的薪酬如下：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短期福利	19,002	13,717
僱傭後福利	480	180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6,380	10,342
	25,862	24,239

31. 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購已訂約但未在綜合財務報表計提的建設的資本支出	2,117	3,186

32.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本以確保本集團內實體將能夠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權益結餘，為投資者帶來最大回報。於整個報告期內，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維持不變。

本集團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及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檢討的一部分，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資金成本及風險與各類資本有關。根據本集團管理層的推薦意見，本集團將透過發行新股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33.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類別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攤銷成本（包括銀行結餘及現金／有抵押銀行存款）	1,188,475	1,471,336
金融負債		
攤銷成本	314,112	197,029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銀行結餘及現金、有抵押銀行存款、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款。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的詳情於各自附註披露。

與該等金融資產及負債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如何降低該等風險的政策載於下文。本集團管理層管理及監控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並以有效方式實施適當措施。

市場風險

本集團的活動主要令其承擔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本集團對該等風險的承擔或管理及衡量風險的方式並無任何變動。

(i) 貨幣風險

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按承擔外幣風險的有關集團實體的外幣計值。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幣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監控外匯風險敞口並將考慮於必要時對沖重大外幣風險承擔。

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外幣計值貨幣性資產及負債的賬面值主要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美元	128,817	164,652
港元	43,814	46,313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下表載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承擔詳情：

	附註	外部信貸評級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或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12月31日 2024年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2023年賬面總值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21、30	不適用	低風險(附註i)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34,388	979
其他應收款項	21	不適用	低風險(附註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5,427	5,927
銀行結餘及現金	22	A1-A3	不適用(附註i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139,753	1,460,824
有抵押銀行存款	22	A1-A3	不適用(附註iii)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907	3,606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附註：

(i) 來自客戶合約的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原因是33.90%(2023年：34.91%)及81.64%(2023年：100.00%)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總額分別來自本集團最大客戶及五大客戶。為盡量降低客戶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已委派財務團隊負責釐定信貸額度及信貸審批。在接納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級系統來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設定該客戶的信貸額度。本集團亦落實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來收回逾期債務。

此外，本集團已按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單獨進行減值評估，並以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各年末不用付出過多成本或努力即可獲得的現有及前瞻性資料的評估為依據。

根據管理層的個別評估，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關聯方款項結餘乃來自聲譽良好的醫藥經銷商，其違約風險低下，經常於信貸期內付款。有關結餘的信貸風險承擔乃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管理層認為，來自客戶的應收賬款的減值虧損甚微。

(ii) 其他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評估而言，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於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時，本公司董事已考慮對手方的財務狀況，以估計各其他應收款項於相關虧損評估期間的違約可能性，以及在各情況下違約時的虧損。本公司董事認為，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撥備並不重大。

(iii) 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

銀行結餘及有抵押銀行存款的信貸風險有限，原因是對手方為獲國際信貸評分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銀行。

33.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會監控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水平，並將其保持在管理層認為合適之水平，以撥付本集團之營運所需及減少現金流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金融負債及租賃負債的剩餘合約期限。該表乃根據本集團可能被要求付款的最早日期所計算的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利息及主要現金流量均載於該表。

	加權平均實際利率 %	一年內或按要求 人民幣千元	一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兩至五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五年 人民幣千元	未貼現現金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於2024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116,694	–	–	–	116,694	116,694
借款	3.63%	104,049	30,050	113,023	–	247,122	237,011
租賃負債	4.08%	37,757	16,940	31,005	–	85,702	63,168
於2023年12月31日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不適用	72,993	–	–	–	72,993	72,993
借款	3.51%	21,347	95,268	14,030	–	130,645	124,036
租賃負債	5.25%	25,859	19,968	–	–	45,827	43,718

(c) 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如何釐定各項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的資料。

(i) 按經常性基準以公允價值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允價值

於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概無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

(ii) 並無按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

本公司董事認為，於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計量的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價值相若。有關公允價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基於貼現現金流量分析釐定。

34.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中國境內附屬公司的僱員為中國相關地方政府部門組織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附屬公司須按僱員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向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且並無超出年度供款的實際退休金或退休後福利的進一步付款責

36. 本公司附屬公司詳情

本公司於報告期末直接及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營運所在地以及法人實體性質	已發行及繳足股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持有權益應佔 2024年	2023年	主要活動
直接持有					
華領醫藥技術(香港)有限公司（「華領香港」，前稱華醫藥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210,567,937.96美元	100%	100%	投資控股公司
華領醫藥美國有限公司	美國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7,010,000美元	100%	100%	創新藥物開發
間接持有					
華領醫藥技術(上海)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 114,718,839.00美元及實繳資本 114,718,839.00美元	100%	100%	創新藥物開發
間接持有					
上海華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70,000,000元及實繳資本人民幣 67,400,000.00元	100%	100%	創新藥物商業化
間接持有					
南京盛德瑞爾醫藥科技有限公司*(附註(a))*	中國有限公司	註冊資本人民幣 38,025,000元及實繳資本人民幣 38,025,000元	100%	100%	創新藥物開發

附註：

(a) 英文名稱僅供識別。

附屬公司於年末並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資料及本公司儲備變動

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如下：

	於12月31日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1,909,838	1,880,821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1,164	1,551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18,390	22,789
銀行結餘及現金	132,721	163,522
	152,275	187,862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4,433	4,802
應付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6,521	6,538
	10,954	11,340
流動資產淨值	141,321	176,522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051,159	2,057,343
資產淨值	2,051,159	2,057,343
資本及儲備		
股本	7,214	7,214
儲備	2,043,945	2,050,129
權益總額	2,051,159	2,057,343

37. 本公司財務狀況資料及本公司儲備變動(續)

截至2024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儲備變動如下：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2023年1月1日	5,921,640	260,651	(4,143,730)	2,038,561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21,530)	(21,530)
信託項下行使購股權購買普通股	9,187	–	–	9,187
確認就附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付款	–	23,911	–	23,911
於2023年12月31日	5,930,827	284,562	(4,165,260)	2,050,129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	–	(19,602)	(19,602)
信託項下行使購股權以購買普通股	1,577	–	–	1,577
確認就附屬公司以權益結算的付款	–	11,841	–	11,841
於2024年12月31日	5,932,404	296,403	(4,184,862)	2,043,945

38. 報告期後事件

於2025年1月1

五年財務概要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開支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	17,599	76,610	**255,892**
銷售成本	–	–	(9,910)	(39,236)	**(131,168)**
其他收入	15,859	11,871	41,511	130,602	**116,753**
其他收益及虧損	(41,827)	(10,373)	26,026	4,137	**2,017**
行政開支	(140,084)	(134,835)	(129,931)	(124,148)	**(116,755)**
融資成本	(4,396)	(3,950)	(3,667)	(7,907)	**(8,609)**
銷售開支	–	–	(15,348)	(79,755)	**(153,182)**
其他開支	(1,724)	(1,612)	(259)	–	
研發開支	(220,962)	(186,835)	(129,528)	(171,537)	**(215,092)**
其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產生的匯兌差額	(453)	454	94	(293)	**109**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393,587)	(325,280)	(203,413)	(211,527)	**(250,035)**

綜合財務狀況表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2021年 人民幣千元	2022年 人民幣千元	2023年 人民幣千元	**2024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1,045,277	704,600	940,257	1,572,477	**1,336,496**
存貨	–	–	1,915	44,635	**126,672**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87	24,666	441,192	66,200	**61,1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	–	1,822	342	**–**
有抵押銀行存款	–	4,696	4,696	476	**8,907**
銀行結餘及現金	1,032,090	675,238	490,632	1,460,824	**1,139,753**
流動負債	106,547	106,884	188,386	252,034	**330,271**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80,794	79,738	79,111	112,182	**116,694**
借款	–	–	33,923	17,192	**98,275**
租賃負債	11,503	13,296	21,490	24,279	**17,262**
合約負債	–	–	43,303	95,654	**95,654**
遞延收益	14,250	13,850	10,559	2,727	**2,386**
流動資產淨值	938,730	597,716	751,871	1,320,443	**1,006,225**
非流動資產	153,244	198,953	181,240	152,896	**190,796**
非流動負債	359,479	346,338	653,531	1,372,188	**1,332,487**
資產(負債)淨額	732,495	450,331	279,580	101,151	**(135,466)**
權益(虧絀)總額	732,495	450,331	279,580	101,151	**(135,466)**

釋義

於本年報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下文所載的涵義。

「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大綱及細則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華領醫藥，於2009年11月10日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
「CMC」	指	化學、製造及控制
「CMO」	指	合約製造組織，為製藥業提供按合約外包生產服務
「CRO」	指	合約研究組織，為製藥業提供按合約外包研究服務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全球首創新藥」	指	獲批為具有治療一種疾病的創新作用機制的新治療類別的藥物
「GLP-1」	指	胰高血糖素樣肽-1，一種能透過促進胰島素分泌以葡萄糖依賴型方式減低血糖水平的肽類激素。GLP-1增效劑已成功研發為可注射的抗糖尿病治療藥物，並獲中國及美國等國家批准
「血糖穩態平衡」	指	人體內調節血糖在可接納範圍或界限的複雜生理過程。這過程依賴胰島素（一般促進餐後葡萄糖的攝取）、胰高血糖激素（在血糖低時促進人體產生葡萄糖）及其他激素的平衡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港元」	指	港元，香港的法定貨幣

「華領香港」	指	華領醫藥技術(香港)有限公司(前稱華醫藥有限公司),於2010年8月12日根據香港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華領臨港」	指	上海華領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於2021年2月3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華領上海」	指	華領醫藥技術(上海)有限公司,於2011年6月22日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華領美國」	指	華領醫藥美國有限公司,於2020年4月9日根據美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胰島素」	指	由胰臟內β

指

8

「首次公開發售前股份激勵計劃」	指	本公司為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諮詢人的利益於2013年3月25日批准及採納的股份激勵計劃(經不時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為本公司或我們任何附屬公司的任何董事、僱員、顧問或諮詢人的利益而於2018年8月26日批准及採納的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概要載於招股章程「附錄四 — 法定及一般資料 —D. 股份激勵計劃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就股份的香港公開發售於2018年8月31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研發」	指	研究及開發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的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SGLT-2」	指	鈉 — 葡萄糖協同轉運蛋白2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1美元的普通股
「SMO」	指	現場管理組織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略委員會」	指	董事會戰略委員會
「美元」	指	美元,美利堅合眾國的法定貨幣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